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第 18 節會議

| 答覆編號 | 問題編號 | 委員姓名 | 總目 | 綱領 |
|----------------------------|------|------|----|-----------------|
| ETWB(E)001 | 0151 | 張學明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02 | 0152 | 張學明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03 | 1604 | 張宇人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04 | 0226 | 鄭志堅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05 | 0345 | 鄭志堅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06 | 0346 | 鄭志堅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07 | 1173 | 李柱銘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08 | 1174 | 李柱銘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09 | 1175 | 李柱銘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10 | 1477 | 李國麟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11 | 1761 | 梁耀忠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12 | 1762 | 梁耀忠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13 | 1894 | 黃容根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14 | 1895 | 黃容根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15 | 1896 | 黃容根 | 22 |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 ETWB(E)016 | 0236 | 涂謹申 | 33 | 管理拆建物料 |
| ETWB(E)017 | 0237 | 涂謹申 | 33 | 管理拆建物料 |
| ETWB(E)018 | 0962 | 陳偉業 | 39 | 污水處理服務 |
| ETWB(E)019 | 0963 | 陳偉業 | 39 | 污水處理服務 |
| ETWB(E)020 | 0880 | 梁家傑 | 39 | 污水處理服務 |
| ETWB(E)021 | 0882 | 梁家傑 | 39 | 污水處理服務 |
| ETWB(E)022 | 0228 | 涂謹申 | 39 | 污水處理服務 |
| ETWB(E)023 | 0229 | 涂謹申 | 39 | 污水處理服務 |
| ETWB(E)024 | 0255 | 陳偉業 | 42 |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
| ETWB(E)025 | 0637 | 蔡素玉 | 42 |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
| ETWB(E)026 | 1079 | 余若薇 | 42 |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
| ETWB(E)027 | 1080 | 余若薇 | 42 |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
| ETWB(E)028 | 1081 | 余若薇 | 42 |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
| ETWB(E)029 | 1881 | 余若薇 | 42 |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
| ETWB(E)030 | 1180 | 劉健儀 | 42 |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
| ETWB(E)031 | 1181 | 劉健儀 | 42 |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
| ETWB(E)032 | 1182 | 劉健儀 | 42 |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
| ETWB(E)033 | 0985 | 李柱銘 | 42 |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

| 答覆編號 | 問題編號 | 委員姓名 | 總目 | 綱領 |
|----------------------------|------|------|----|-----------------|
| ETWB(E)034 | 0204 | 李國英 | 42 |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
| ETWB(E)035 | 0618 | 李華明 | 42 |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
| ETWB(E)036 | 0619 | 李華明 | 42 |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
| ETWB(E)037 | 0620 | 李華明 | 42 |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
| ETWB(E)038 | 0621 | 李華明 | 42 |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
| ETWB(E)039 | 0622 | 李華明 | 42 |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
| ETWB(E)040 | 2271 | 單仲偕 | 42 |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
| ETWB(E)041 | 2123 | 王國興 | 42 |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
| ETWB(E)042 | 2124 | 王國興 | 42 |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
| ETWB(E)043 | 0971 | 黃定光 | 42 |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
| ETWB(E)044 | 0972 | 黃定光 | 42 |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
| ETWB(E)045 | 0254 | 陳偉業 | 44 | 空氣 |
| ETWB(E)046 | 0089 | 張學明 | 44 | 空氣 |
| ETWB(E)047 | 0908 | 張學明 | 44 | 空氣 |
| ETWB(E)048 | 0909 | 張學明 | 44 | 空氣 |
| ETWB(E)049 | 0910 | 張學明 | 44 | 空氣 |
| ETWB(E)050 | 0911 | 張學明 | 44 | 空氣 |
| ETWB(E)051 | 1608 | 張宇人 | 44 | 水 |
| ETWB(E)052 | 0405 | 蔡素玉 | 44 | 廢物 |
| ETWB(E)053 | 0406 | 蔡素玉 | 44 | - |
| ETWB(E)054 | 0407 | 蔡素玉 | 44 | 廢物 |
| ETWB(E)055 | 0408 | 蔡素玉 | 44 | 廢物 |
| ETWB(E)056 | 0409 | 蔡素玉 | 44 | 空氣 |
| ETWB(E)057 | 0581 | 蔡素玉 | 44 | 廢物 |
| ETWB(E)058 | 0582 | 蔡素玉 | 44 | 廢物 |
| ETWB(E)059 | 0583 | 蔡素玉 | 44 | 廢物 |
| ETWB(E)060 | 0587 | 蔡素玉 | 44 | 自然保育 |
| ETWB(E)061 | 1037 | 余若薇 | 44 | 噪音 |
| ETWB(E)062 | 1038 | 余若薇 | 44 | 噪音 |
| ETWB(E)063 | 1039 | 余若薇 | 44 | 廢物 |
| ETWB(E)064 | 1040 | 余若薇 | 44 | 廢物 |
| ETWB(E)065 | 1041 | 余若薇 | 44 | 廢物 |
| ETWB(E)066 | 1902 | 馮檢基 | 44 | 廢物 |
| ETWB(E)067 | 1903 | 馮檢基 | 44 | 廢物 |
| ETWB(E)068 | 0600 | 何鍾泰 | 44 | 空氣 |
| ETWB(E)069 | 0601 | 何鍾泰 | 44 | 自然保育 |
| ETWB(E)070 | 0602 | 何鍾泰 | 44 | 空氣 |

| 答覆編號 | 問題編號 | 委員姓名 | 總目 | 綱領 |
|----------------------------|------|------|----|------|
| ETWB(E)071 | 0372 | 林健鋒 | 44 | 空氣 |
| ETWB(E)072 | 0373 | 林健鋒 | 44 | 空氣 |
| ETWB(E)073 | 1207 | 林健鋒 | 44 | 廢物 |
| ETWB(E)074 | 1256 | 林健鋒 | 44 | 空氣 |
| ETWB(E)075 | 1257 | 林健鋒 | 44 | 空氣 |
| ETWB(E)076 | 1258 | 林健鋒 | 44 | 空氣 |
| ETWB(E)077 | 1259 | 林健鋒 | 44 | 空氣 |
| ETWB(E)078 | 1260 | 林健鋒 | 44 | 廢物 |
| ETWB(E)079 | 1261 | 林健鋒 | 44 | 廢物 |
| ETWB(E)080 | 1085 | 林偉強 | 44 | 自然保育 |
| ETWB(E)081 | 1162 | 劉健儀 | 44 | 空氣 |
| ETWB(E)082 | 1163 | 劉健儀 | 44 | 空氣 |
| ETWB(E)083 | 1164 | 劉健儀 | 44 | 空氣 |
| ETWB(E)084 | 2227 | 劉慧卿 | 44 | 廢物 |
| ETWB(E)085 | 2228 | 劉慧卿 | 44 | 廢物 |
| ETWB(E)086 | 2315 | 劉慧卿 | 44 | 空氣 |
| ETWB(E)087 | 2318 | 劉慧卿 | 44 | 噪音 |
| ETWB(E)088 | 0888 | 李卓人 | 44 | 廢物 |
| ETWB(E)089 | 0889 | 李卓人 | 44 | 廢物 |
| ETWB(E)090 | 0890 | 李卓人 | 44 | 廢物 |
| ETWB(E)091 | 0891 | 李卓人 | 44 | 廢物 |
| ETWB(E)092 | 1176 | 李柱銘 | 44 | 廢物 |
| ETWB(E)093 | 1177 | 李柱銘 | 44 | 空氣 |
| ETWB(E)094 | 1478 | 李國麟 | 44 | 空氣 |
| ETWB(E)095 | 1479 | 李國麟 | 44 | 空氣 |
| ETWB(E)096 | 1480 | 李國麟 | 44 | 空氣 |
| ETWB(E)097 | 1481 | 李國麟 | 44 | 空氣 |
| ETWB(E)098 | 1482 | 李國麟 | 44 | 空氣 |
| ETWB(E)099 | 1483 | 李國麟 | 44 | 空氣 |
| ETWB(E)100 | 1484 | 李國麟 | 44 | 空氣 |
| ETWB(E)101 | 1485 | 李國麟 | 44 | 空氣 |
| ETWB(E)102 | 1486 | 李國麟 | 44 | 空氣 |
| ETWB(E)103 | 0186 | 梁君彥 | 44 | 空氣 |
| ETWB(E)104 | 0187 | 梁君彥 | 44 | 空氣 |
| ETWB(E)105 | 0188 | 梁君彥 | 44 | 空氣 |
| ETWB(E)106 | 0189 | 梁君彥 | 44 | 空氣 |
| ETWB(E)107 | 0868 | 梁君彥 | 44 | 廢物 |
| ETWB(E)108 | 1206 | 梁君彥 | 44 | 空氣 |
| ETWB(E)109 | 0860 | 梁劉柔芬 | 44 | 空氣 |
| ETWB(E)110 | 1901 | 梁耀忠 | 44 | - |
| ETWB(E)111 | 2224 | 單仲偕 | 44 | 自然保育 |
| ETWB(E)112 | 2225 | 單仲偕 | 44 | 空氣 |

| 答覆編號 | 問題編號 | 委員姓名 | 總目 | 綱領 |
|----------------------------|------|------|-----|------|
| ETWB(E)113 | 2226 | 單仲偕 | 44 | 廢物 |
| ETWB(E)114 | 2270 | 單仲偕 | 44 | 廢物 |
| ETWB(E)115 | 2091 | 譚香文 | 44 | - |
| ETWB(E)116 | 2077 | 王國興 | 44 | 廢物 |
| ETWB(E)117 | 1089 | 楊孝華 | 44 | 空氣 |
| ETWB(E)118 | 0290 | 陳鑑林 | 100 | 港口服務 |
| ETWB(E)119 | 1185 | 劉健儀 | 100 | 港口服務 |
| ETWB(E)120 | 1267 | 劉江華 | 706 | - |
| ETWB(E)121 | 2159 | 王國興 | 707 |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由於有資料顯示禽流感經由候鳥傳播，請提供在 2006-07 年度的撥款當中，有多少運用於米埔及內后海灣拉姆薩爾公約濕地和即將啓用的香港濕地公園，以防止及監控經由候鳥散播禽流感。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為防止及監控候鳥在米埔及內后海灣拉姆薩爾公約濕地和即將啓用的香港濕地公園散播禽流感，我們每日均派員到上述地點巡視，查看水禽有否出現異常死亡情況，以及收集糞便樣本作禽流感化驗。在 2005-06 年度的首 11 個月，水禽並無出現異常死亡情況，而所化驗的糞便樣本(超過 4 000 個)，全部均對 H5N1 病毒呈陰性反應。

在 2006-07 年度，我們會繼續每日派員到米埔及內后海灣拉姆薩爾公約濕地和即將啓用的香港濕地公園巡視和收集糞便樣本化驗。2006-07 年度上述工作的預算撥款為 32 萬元，當中主要為職員費用。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事項中，就監管在新保育政策下的管理協議及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的實施情況，(i) 請提供有關工作的詳情，以及涉及之款項；以及(ii) 提供有關加強保育位於私人土地上具重要生態價值的生境的工作進展。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向 3 個非政府機構批出共 460 萬元，以推行保育管理協議試驗計劃，包括大埔環保協進會在鳳園的計劃(170 萬元)、香港觀鳥會在壆原的計劃(140 萬元)，以及長春社亦在壆原的計劃(150 萬元)。有關計劃已先後於 2005 年 11 月和 12 月展開，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現正監察其推行情況，並會在計劃完成時進行檢討。

在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下，政府共收到 6 份申請書，涉及的土地位於沙羅洞、大蠔、天福圍、梅子林及茅坪、烏蛟騰和榕樹澳。由環境保護署、房屋及規劃地政局、漁護署、規劃署和地政總署的代表組成的跨部門專責小組，現正審議有關申請。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當局有否預留撥款，以備《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草案》通過及生效後，加強有關保護瀕危物種的宣傳教育工作，以及打擊非法買賣瀕危物種的行動？如有，數字若干？請闡述加強的工作及所需人手若干？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設有瀕危物種資源中心，以提高市民對保護瀕危物種的意識。

因應《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的通過和生效，我們會加強有關的宣傳教育工作。我們擬訂了 2006-07 年度的宣傳教育工作，包括在巴士、地鐵(車站和車廂)及九鐵(車站和車廂)作廣告宣傳，在電台廣播宣傳聲帶，在電視播放宣傳短片，在公眾場所舉辦展覽，印製單張和海報，為貿易商舉辦研討會，以及向他們發出通函。有關工作的預算開支約為 130 萬元。

在上述法例通過和生效後，本署會調派現有員工繼續致力執法，打擊非法買賣瀕危物種的活動。署方會加強收集情報，並與其他執法機關進一步合作。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經撲救的山火數目在 2004 年有 67 宗，而在 2005 年有 44 宗。(a) 2005 年負責撲救山火的人手安排為何？涉及的開支為何？(b) 請就 2004 年及 2005 年分別提供發生山火數字及成功撲救數字及百分比。

提問人： 鄭志堅議員

答覆：

- (a) 漁農自然護理署設有山火控制中心，以監督撲滅山火的工作。本署設立 20 支滅火隊在 9 月至 4 月的山火季節期間，全日 24 小時輪班當值候命。此外，我們亦已在策略性地點設立 10 個山火瞭望台，監察是否有山火發生。上述職務涉及約 200 名職員，而撲滅山火只是滅火隊日常工作的其中一環。2005 年與山火相關的工作，例如撲滅山火、防火、宣傳和候命值勤任務等，涉及的開支為 3,460 萬元。
- (b) 2004 年及 2005 年在郊野公園範圍內發生的山火，數目分別為 67 宗及 44 宗，全部均於約 3.5 小時內撲滅，成功撲滅率為 100%。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截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在這綱領下預計有 1 107 位員工，請按服務分類，如管理郊野公園及特別地區、管理海岸公園及海岸保護區、管理特殊科學價值地點以及簽發瀕危物種證書等工作，提供：

- (a) 人手比例；
- (b) 撥款比例。

提問人： 鄭志堅議員

答覆：

綱領(2)的員工職位及財政撥款的分項數字如下：

| | 工作項目 | 截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止的職位數目 | 百分率 | 財政撥款 (百萬元) | 百分率 |
|-----|--------------------------------------|-----------------------------|------------|---------------|------------|
| 2.1 | 自然護理(包括具特殊科學價值地點的管理工作) | 88 | 7.9 | 75.9 | 18.3 |
| 2.2 | 郊野公園及特別地區 | 934 | 84.4 | 265.2 | 63.9 |
| | 海岸公園及海岸保護區 | 32 | 2.9 | 18.3 | 4.4 |
| 2.3 | 對瀕危物種國際貿易的 管制(包括簽發瀕危物種 證明書的工作) | 50 | 4.5 | 23.4 | 5.6 |
| 2.4 | 濕地公園 | 3 | 0.3 | 32.4 | 7.8 |
| | 總計 | 1,107 | 100 | 415.2 | 100 |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即將推行的全港性生態資料庫調查的人手安排為何，會否影響現有各服務項目的運作？有關工作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鄭志堅議員

答覆：

本署有 1 個林務主任職位及 1 個一級農林督察職位負責生態調查工作，以建立及管理生態資料庫。2006-07 年度的撥款為 280 萬元。有關工作不會影響現有服務的運作。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詳列在 2005-06 年度，以及預計在 2006-07 年度，漁農自然護理署為加強有關保護瀕危物種的宣傳教育工作所舉辦的各項活動，以及活動涉及的開支。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漁農自然護理署會維持現有的瀕危物種資源中心的運作，以提高市民對保護瀕危物種的意識。

在 2005-06 年度，本署就保護瀕危物種舉辦各種宣傳教育活動，包括為學校及團體舉辦講座，在公眾場所舉辦展覽，在地鐵及九鐵的車站和車廂作廣告宣傳，向貿易商發出通函，印製海報，為貿易商舉辦研討會，以及舉辦電台廣播劇比賽，所涉及的開支為 50 萬元。

因應《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的通過和生效，我們會加強有關的宣傳教育工作。我們擬訂了 2006-07 年度的宣傳教育工作，包括增加在巴士、地鐵(車站和車廂)及九鐵(車站和車廂)作廣告宣傳，在電台廣播宣傳聲帶，在電視播放宣傳短片，在公眾場所舉辦展覽，印製單張和海報，為貿易商舉辦研討會，以及向他們發出通函。有關工作的預算開支約為 130 萬元。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詳列在 2005-06 年度，以及預計在 2006-07 年度，漁農自然護理署分別用於護理、管理及巡查米埔及內后海灣拉姆薩爾公約濕地，以及其他濕地公園的工作的有關開支。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2005-06 年度，用於護理、管理和巡查米埔及內后海灣拉姆薩爾公約濕地的開支，約為 860 萬元。2006-07 年度，我們預留了相同數額的撥款進行有關工作。

2005-06 年度，我們共撥款 1,590 萬元，用於香港濕地公園的規劃及管理工作。2006-07 年度，由於香港濕地公園將會全面運作，這方面的撥款將增至 3,240 萬元。此外，2005-06 年度已撥款 345 萬元，用於在香港濕地公園推行生態緩解措施，而 2006-07 年度亦預留了相同數額的撥款。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政府提出考慮開發邊境禁區一事，漁農自然護理署在 2006-07 年度是否預留撥款，以對可能受計劃影響的濕地及其他生態環境，進行全面的生態環境影響評估？如有，涉及的開支為何？如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行政長官在 2005 年 10 月發表的《施政報告》中宣布，會把邊境禁區(禁區)的範圍大為縮減，而政府會於 2006 年上半年就禁區釋出的土地進行規劃研究。

為此，規劃署將會委聘顧問公司進行研究，探討禁區釋出的土地的發展潛力、限制和日後的土地用途。研究工作包括進行各項技術評估，例如生態影響評估及策略性環境評估。

漁農自然護理署並無預留撥款進行上述研究。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米埔及內后海灣拉姆薩爾公約濕地的自然護理及管理工作，請問有否設立恒常及特別事故機制，進行監察、評估及制訂應變措施以控制濕地公園留鳥及候鳥間傳播 H5N1 病毒？若有，詳情為何，開支及人手編制為何？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為防止及監控留鳥和候鳥在米埔及內后海灣拉姆薩爾公約濕地和即將啓用的香港濕地公園散播禽流感，我們每日均派員到上述地點巡視，查看水禽有否出現異常死亡情況，以及收集糞便樣本作禽流感化驗。在 2005-06 年度的首 11 個月，水禽並無出現異常死亡情況，而所化驗的糞便樣本(超過 4 000 個)，全部均對 H5N1 病毒呈陰性反應。

在 2006-07 年度，我們會繼續每日派員到米埔及內后海灣拉姆薩爾公約濕地和即將啓用的香港濕地公園巡視和收集糞便樣本化驗。2006-07 年度上述工作的預留撥款為 32 萬元，涉及的人手為 2 名農林助理員。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11

問題編號

176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5-06 年度，請按公務員常設編制、非公務員合約及外判合約、列出開設與“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有關的職位，以及涉及的開支。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2005-06 年度，在“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綱領之下，本署並無按公務員常設編制及外判合約開設職位，但曾按非公務員合約開設共 67 個職位，主要負責香港濕地公園的管理工作，涉及的開支約為 160 萬元。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12

問題編號

176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5-06 年度，為“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人員提供的職業安全裝備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在 2006-07 年度，有關方面涉及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在 2005-06 年度，本署採取多種措施，確保在“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綱領下工作的員工的職業安全。署方舉辦與工作有關的安全工作坊、培訓和講座，又為員工提供安全設備和保護衣物，如行山鞋、戶外外套、雨衣、滅火時穿著的鞋和外衣、樹木護理隊隊員的安全設備及工具、安全頭盔、護眼罩、手套及面罩。此外，我們為機器及重型工具加裝安全裝置。在 2005-06 年度，用於職業安全方面的總開支約為 170 萬元。

在 2006-07 年度，這方面的預算開支與 2005-06 年度相若，即 170 萬元。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加強有關保護瀕危物種的宣傳教育工作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年度，就加強有關保護瀕危物種的宣傳教育工作方面，本署計劃舉辦各種活動，包括在巴士、地鐵(車站和車廂)及九鐵(車站和車廂)作廣告宣傳，在電台廣播宣傳聲帶，在電視播放宣傳短片，在公眾場所舉辦展覽，印製單張和海報，為貿易商舉辦研討會，以及向他們發出通函。這方面的預算開支約為 130 萬元。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8.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14

問題編號

189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巡查各個海岸公園及海岸保護區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年度，本署已預留 700 萬元，進行海岸公園和海岸保護區的執法及巡邏工作，共涉及 43 名人員。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8.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15

問題編號

189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推動自然護理方面的公眾教育及宣傳工作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黃容根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年度，本署預算撥款約 1,420 萬元，作為推動自然護理方面的公眾教育及宣傳工作之用。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8.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16

問題編號

023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7) 管理拆建物料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會開始跨區運送剩餘的公眾填料，以供內地填海工程再用，請提供有關詳情。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2004 年 3 月，當局與內地機構簽訂香港廢棄物跨區傾倒管理工作合作安排協議，以便運送公眾填料往內地供填海工程使用。2005 年 6 月，我們亦與內地機構就有關的推行細節原則上達成共識，內容包括物料規格、運送要求、檢驗及監管措施，以確保使用公眾填料填海不會對環境構成問題。在推行計劃時，合適的剩餘公眾填料經檢驗後，會卸入躉船，運往內地填海區。最近，內地機構已選定一個合適的填海區作為接收公眾填料的地點。我們估計有關的工程合約最快可於 2006-07 年度第一季招標。

簽署： _____

姓名： 蔡新榮

職銜：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7) 管理拆建物料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會繼續制定處置惰性拆建物料的長遠策略，有關的長遠策略內容為何？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我們處置惰性拆建物料的長遠策略如下：

- 實施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計劃，以提供經濟誘因，令發展商和承建商盡量減少產生拆建物料；
- 把惰性拆建物料再用於本地填海及其他土木工程；
- 循環再造惰性拆建物料中的硬料以供再用；以及
- 把過剩的公眾填料再用於內地填海工程。

簽署：

姓名： 蔡新榮

職銜：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擬在 2006-07 年度淨刪減 44 個職位的名稱、職能及被刪減的原因？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將會淨刪減的 44 個職位詳情如下－

| 職級 | 將會刪減/開設的職位數目 | 職能 |
|---------------------------|-----------------|-----------|
| 機電工程師/助理機電工程師 | 1 | 管理機電工程計劃 |
| 二級工程化驗室技術員/ 見習工程化驗室技術員 | 1 | 提供化驗室服務 |
| 實驗室服務員 | 2 | |
| 高級行政主任 | 1 | 提供行政支援 |
| 一級行政主任 | - 1(開設) | |
| 助理文書主任 | 1 | 提供一般支援 |
| 打字員 | 1 | |
| 計時員/稽核員 | 1 | |
| 丈量員 | 1 | |
| 高級技工(機電工程) | 3 | 為污水處理廠 |
| 技工(機電工程) | 22 | 提供運作支援 |
| 一級工人 | 3 | |
| 二級工人 | 7 | |
| 通渠工長 | 1 | 處理渠道淤塞的投訴 |
| 總數 | 44(淨刪減額) | |

由於精簡工序和使用新資訊科技，人手需求有所減少，因此可刪減這些職位。

簽署：

姓名：

黃志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19

問題編號

096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5 年正在施工的工程合約總值實際開支為 57.98 億元，較 2005 年預算開支 51.37 億元增加了 6.61 億元，增幅達 12.9%，其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2005 年正在施工的工程合約實際總值增加，主要是由於多項工程提前展開及其他小型工程的費用有所變更，詳情如下－

| 項目編號 | 工程計劃名稱 | 工程款額 (百萬元) |
|--------|---|----------------|
| 4204DS | 灣仔東部及北角污水收集系統－餘下工程 | 221 |
| 4229DS | 北區及吐露港污水收集系統、污水處理及排放設施－重點工程－石湖墟污水處理廠及汀角路第 5 號泵房擴建工程 | 283 |
| 4224DS | 離島污水收集系統第 1 階段第 1C 期－小蠔灣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消毒設施建造工程的部分) | 129 |
| － | 其他小型工程及正在施工的合約費用有所變更 | 28 |
| | 總計 | 6.61 億元 |

簽署：

姓名：

黃志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20

問題編號

088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4-06 年正在進行詳細設計的工程項目總值分別為 7,977,000,000 元、5,847,000,000 元及 8,108,000,000 元。請列出所有有關工程的名稱、所處區域、造價及預算動工與完工日期。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現時，我們在市區及鄉郊地方有多項大型的污水收集系統工程正在進行詳細設計；工程預算費總額約為 81 億元。基於可運用的土地情況、設計的演進、法定和行政的規定、公眾是否反對及其他規劃等考慮，這些工程須定期予以修訂，因此詳情只會在有關工程預定展開時，表列在《預算》印行本中。

渠務署致力推展這些正在進行設計的工程，並盡可能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加快工程的推展。

簽署：

姓名：

黃志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21

問題編號

088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6-07 年度將會刪減 44 個職位。請列出這 44 個職位的職級及 2005-06 年度的薪金數字。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將會淨刪減的 44 個職位詳情如下—

| <u>職級</u> | <u>將會刪減/開設的職位數目</u> |
|---------------------------|---------------------|
| 機電工程師/ 助理機電工程師 | 1 |
| 二級工程化驗室技術員/ 見習工程化驗室技術員 | 1 |
| 高級行政主任 | 1 |
| 一級行政主任 | - 1(開設) |
| 助理文書主任 | 1 |
| 打字員 | 1 |
| 計時員/稽核員 | 1 |
| 高級技工(機電工程) | 3 |
| 技工(機電工程) | 22 |
| 丈量員 | 1 |
| 實驗室服務員 | 2 |
| 通渠工長 | 1 |
| 一級工人 | 3 |
| 二級工人 | 7 |
| 總數 | 44(淨刪減額) |

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計算，在 2005-06 年度上述職位的薪金為 650 萬元。

簽署：

姓名：

黃志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22

問題編號

022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會繼續進行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環境影響評估和當中時間最迫切的項目的設計工作，請提供有關詳情。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為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進行的環境影響評估，以及時間最迫切項目，即污水輸送系統包括相關的土地勘測的設計工作，已於 2005 年 12 月獲財務委員會撥款。

為勘測建議工程在施工和運作階段的潛在環境影響(例如視覺、氣味及水質影響)所進行的環境影響評估顧問研究，已於 2006 年 2 月展開，預計於 2007 年 8 月完成。該項顧問研究亦會在所需紓解措施和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方面作出建議。污水輸送系統是需要建造長約 20 公里極深層的隧道，而污水輸送系統的勘測和設計顧問研究，已於 2006 年 1 月展開。我們預算於 2006 年年底展開相關的土地勘測工程，以便為隧道的策劃和設計提供地質數據。

簽署：

姓名：

黃志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將刪減的 44 個職位，涉及職位類別及職級的數目為何？節省
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將會淨刪減的 44 個職位詳情如下－

| 類別 | 職級 | 將會刪減/開設的 職位數目 |
|--------------|---|--|
| 專業職系 | 機電工程師/ 助理機電工程師 | 1 |
| 技術職系 | 二級工程化驗室技術員/ 見習工程化驗室技術員 | 1 |
| 一般及共通 職系 | 高級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打字員 計時員/稽核員 高級技工(機電工程) 技工(機電工程) 丈量員 實驗室服務員 | 1 - 1(開設) 1 1 1 3 22 1 2 |
| 部門職系 | 通渠工長 | 1 |
| 第一標準 薪級職系 | 一級工人 二級工人 | 3 7 |
| | 總數 | 44(淨刪減額) |

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計算，淨刪減上述 44 個職位可節省 650 萬元。

簽署：

姓名：

黃志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會分析在本港郊區和市區 5 個地點收集所得的風能數據，並鼓勵私人公司進行風能試驗計劃。請提供：(a)該 5 個地點的詳細資料；(b)鼓勵私人公司進行風能試驗計劃的詳情；以及(c)預計涉及的開支。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 (a) 風力量度計劃包括建立 5 個臨時風力監測站，其中 4 個位於郊區，1 個位於市區。位於郊區的風力監測站分別座落於砵甸乍山、廟仔墩(在清水灣)、東龍洲及伙頭墳洲。位於市區的風力監測站則座落於柴灣的政府物料營運中心。

我們在砵甸乍山及政府物料營運中心進行的風力量度工作為期 1 年，已於 2005 年完成。在其餘 3 個地點進行的風力量度工作(為期 1 年)已於 2005 年展開，並將於 2006 年年中或之前完成。

- (b) 機電工程署會利用電腦模擬技術將蒐集所得的風力資源數據轉化為香港東面地區的風力資源圖。有關的風力資源圖對政府、專業人士及市民大眾(特別是有興趣在香港應用風能技術者)來說，是十分有用的參考資料。

此外，機電工程署也會在 2007 年年初或之前建立有關可再生能源技術的互聯網平台，以便在香港向市民介紹及推廣可再生能源技術(包括風力資源圖及風能技術)。

- (c) 風力量度計劃的預計開支總額為 245 萬元。在 2006-07 年度，風力量度及相關研究的預計開支為 70 萬元。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施政報告中提出節約用電 1.5% 的建議，就監督能源效益及節能計劃的實施情況，請提供具體措施，以及需要採購節能產品的詳情？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個別政府辦公大樓的管理部門及用戶均會制訂及實施一套議定措施，以達致各有關大樓節省耗電量 1.5% 的目標。有關措施包括：繼續提倡及實施在夏季月份把空調室溫調節至攝氏 25.5 度的措施；以較節能的水冷式空調系統取代氣冷式空調系統；安裝較節能的照明系統(例如 T5 熒光燈)；為照明設備裝設自動開關控制裝置；安裝變速驅動器，以及放寬電腦伺服器室的空調規定。我們會密切監察各主要政府辦公大樓的耗電量。

我們已預留 7,000 萬元撥款，以供在政府建築物推行節能及可再生能源計劃。個別政府部門也可自行安裝節能設備。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 2005 年完成及 2006 年預計進行的能源審計調查的詳情。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2005 年，我們曾為科學館和沙田大會堂進行能源審計。2006 年，我們將會為 1 幢政府辦公大樓和 1 所裁判法院進行能源審計。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5 年完成 4 項與電網接駁的可再生能源裝置，請提供詳情。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2005 年完成的 4 項與電網接駁的可再生能源裝置均為光伏裝置，詳情如下：

- (a) 在機電工程署總部安裝的光伏裝置，功率為 350 千瓦；
- (b) 在竹篙灣消防局安裝的光伏裝置，功率為 76 千瓦；
- (c) 在竹篙灣警崗安裝的光伏裝置，功率為 9 千瓦；以及
- (d) 在瑪嘉烈醫院安裝的光伏裝置，功率為 18 千瓦。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年新訂立就推廣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為市民提供意見的指標，當局會以什麼形式提供這項服務？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關於“為市民提供意見”這項指標，市民可透過 24 小時熱線“1823”及以電郵方式(電郵地址：eepublic@emsd.gov.hk)向我們索取有關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的資料。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 2006 年預計進行的能源審計調查及 2005 年完成 4 項與電網接駁的可再生能源裝置的詳情；另外，2006 年新訂立就推廣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為市民提供意見的指標，以什麼形式提供這項服務？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1. 2006 年，我們將會為 1 幢政府辦公大樓和 1 所裁判法院進行能源審計。
2. 2005 年完成的 4 項與電網接駁的可再生能源裝置均為光伏裝置，詳情如下：
 - (a) 在機電工程署總部安裝的光伏裝置，功率為 350 千瓦；
 - (b) 在竹篙灣消防局安裝的光伏裝置，功率為 76 千瓦；
 - (c) 在竹篙灣警崗安裝的光伏裝置，功率為 9 千瓦；以及
 - (d) 在瑪嘉烈醫院安裝的光伏裝置，功率為 18 千瓦。
3. 關於“為市民提供意見”這項指標，市民可透過 24 小時熱線“1823”及以電郵方式(電郵地址：eepublic@emsd.gov.hk)向我們索取有關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的資料。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機電工程署將會監察石油氣加氣站的進一步發展及運作，詳情為何？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香港現時共有 55 個石油氣加氣站。為進一步擴大石油氣加氣網絡，政府的政策是，在日後賣地計劃中出售專供加油站使用的用地如符合安全規定，亦須提供石油氣加氣設施。機電工程署會繼續研究日後興建的石油氣加氣站的安全問題，並會監察石油氣加氣網絡的發展，當中包括兩個在 2006-07 年度設計及興建的汽油兼石油氣加氣站。至於石油氣加氣站的運作，機電工程署會派員每季進行視察，以確保氣體安全及加氣站的服務質素良好。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由於須處理的石油氣燃料缸 5 年一次覆檢個案數目將於 2006 年度達到另一個高峰，機電工程署是否已預留資源應付這個高峰期；若是，詳情為何？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實際的覆檢工作由業界負責進行。業界已知悉到期覆檢的石油氣燃料缸數目激增。機電工程署會繼續調配現有人手監察覆檢工作的進度，並會進行安全檢查，以確保覆檢工作質素良好。我們無須動用額外資源進行有關工作。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現時有多少人能勝任維修石油氣車輛，以及有多少個石油氣車輛維修工場？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目前約有 1 000 名熟練技工合資格進行與石油氣車輛燃料系統有關的工作。此外，有 35 個車輛維修工場適合維修石油氣車輛。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提高市民對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的意識，並推廣節能措施及應用可再生能源”的工作，請詳列在 2005-06 年度以及預計 2006-07 年度，機電工程署將舉辦的有關項目及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在 2005-06 年度，我們為提高市民的節能意識及推廣節能措施和可再生能源而舉辦的宣傳活動的費用為 60 萬元。這些宣傳活動主要包括：

- 製作介紹能源效益標籤計劃的“政府宣傳短片/聲帶”；
- 出版宣傳單張，宣揚在夏季把空調室溫調節至攝氏 25.5 度的信息；
- 出版小型可再生能源發電系統與電網接駁的技術指引；
- 為專業團體、物業發展及管理公司、學生及關注團體舉辦簡報會；以及
- 為學校、專業團體及關注團體等機構舉辦教育徑導覽活動，向這些機構展示機電工程署總部的節能及可再生能源科技。

上述宣傳活動經檢討及改善後會在 2006-07 年度繼續舉辦。此外，我們也會在 2007 年年初建立一個互聯網新平台，向市民大眾介紹及推廣可再生能源及節能科技。2006-07 年度在這方面的整體開支預算為 470 萬元。

此外，環境保護署亦透過各項宣傳活動(例如政府宣傳短片/聲帶、電視節目及其他教育計劃)推廣節約能源，作為該署推行環境保護及節約能源宣傳計劃的其中一個環節。2005-06 年度用於節約能源的開支約為 100 萬元。環境保護署已於 2006-07 年度預留大約 100 萬元，以舉辦類似的宣傳活動。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審批及覆檢在車輛上使用石油氣燃料缸的個案，2006年預計會有9 200宗，比2004年的1 972宗及2005年的6 868宗分別增加7 228宗和2 332宗，原因為何？就處理大量增加的工作量，有關部門的人手安排為何？涉及增加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李國英議員

答覆：

根據《氣體安全條例》(第51章)的規定，石油氣燃料缸須每5年覆檢一次。石油氣車輛燃料缸的審批及覆檢個案預計數目在2006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有很多石油氣的士在2001年左右登記，以致2006年到期覆檢的石油氣燃料缸數目有所增加。

機電工程署已聯同石油氣車輛維修業及運輸署制定覆檢程序，實際的覆檢工作則由業界負責進行。業界已知悉到期覆檢的石油氣燃料缸數目將會激增。機電工程署會繼續調配現有人手監察覆檢工作的進度，並會進行安全檢查，以確保覆檢工作質素良好。我們無須動用額外資源進行有關工作。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審批及覆檢在車輛上使用石油氣燃料缸數目於 2006 年將達致高峰的 9 200 宗，會否增撥資源處理大幅增加的審批工作？2006 年的預算個案審批時間會否較現時為長？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實際的覆檢工作由業界負責進行。業界已知悉到期覆檢的石油氣燃料缸數目將會激增。機電工程署會繼續調配現有資源去應付因檢查業界進行的覆檢工作而增加的工作量，以確保覆檢工作質素良好及符合安全標準。預期處理這些個案所需的時間維持不變。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對已獲審批的加氣站巡查次數，2005年實際為50次，2006年增加至220次，大幅增加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為加強氣體安全起見，機電工程署會增加對已獲審批的石油氣加氣站進行巡查的次數。巡查次數增加是由於實施季度巡查計劃所致。

簽署： _____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37

問題編號

062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的預算較 2005-06 年度增加，主要用於為多個政府部門及機構購買節能設備，請詳列各項節能設備及涉及支出。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2006-07 年度用於購置設備以實施節能及可再生能源計劃的預算開支為 7,000 萬元。有關計劃主要包括安裝節能照明設備、為照明設備裝設自動開關控制裝置、安裝變速驅動器、以水冷式空調系統取代氣冷式空調系統，以及採用光伏及太陽能熱水系統等。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的預算用於研究可再生能源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2006-07 年度用於研究可再生能源的預算開支為 120 萬元左右，所涵蓋的主要項目如下：

- (a) 在廟仔墩(位於清水灣)、東龍洲及伙頭墳洲這 3 個地點進行風力量度計劃；
- (b) 研究在機電工程署總部安裝的光伏板系統的表現；
- (c) 研究在九龍灣消防局裝設的太陽能熱管熱水系統的效能；
- (d) 研究可再生能源系統與電網進行大規模接駁的方法；以及
- (e) 研究外國在制訂措施以鼓勵採用可再生能源方面的最新做法。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39

問題編號

062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推行政府部門節能計劃預算能節省的支出為何？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在為政府部門推行節能計劃方面，預計 2006-07 年度可為政府額外節省 3,000 萬元的電費開支。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於 2006-07 年度，當局將透過哪些途徑向公眾推廣節能科技？涉及節能科技詳情為何？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我們會透過各種不同的途徑向市民推廣節能科技，包括機電工程署網頁、資料單張、外展計劃(例如為專業團體、物業管理公司和學校舉辦簡報會)、嘉年華會及為不同團體舉辦的機電工程署總部教育徑導覽活動。

我們亦會鼓勵市民採用各種節能科技，例如使用節能燈、為照明系統安裝自動開關控制裝置、為照明系統安裝移動感應器及調暗控制裝置、採用水冷式空調系統、為各類工程裝置安裝變速驅動器、以及為空調系統安裝電腦控制裝置／可調控程式裝置。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使用石油氣燃料缸車輛覆檢及審批的個案數目預計於 2006 年達到 9 200 宗，預計需要檢驗的車輛數目為何？佔全港使用石油氣燃料缸車輛的比例為何？有關預算是否足夠審批及覆檢目標的 9 200 輛汽車？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石油氣燃料缸須每 5 年覆檢一次。預期 2006 年會有大約 9 000 架石油氣車輛的石油氣燃料缸到期覆檢，佔在香港登記的石油氣車輛總數的 43%。實際的覆檢工作由業界負責進行。業界已知悉到期覆檢的石油氣燃料缸數目激增。機電工程署會繼續調配現有人手監察覆檢工作的進度，並會進行安全檢查，以確保覆檢工作質素良好。我們無須動用額外資源進行有關工作。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4 年及 2005 年審批加氣站分別為 4 及 5 個，2006 年度預算審批加氣站只有 1 個，原因為何？會否造成供不應求的情況？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由於過去數年已有很多石油氣加氣站落成，故預計 2006 年的新申請數目會減少。已投入服務的 55 個石油氣加氣站(包括 12 個專用加氣站及 43 個非專用加氣站)足以應付石油氣的士及小巴的需求。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43

問題編號

097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方面，2005-06 年度在推廣自願參與能源效益標籤計劃的成效為何？2006-07 年度推廣該計劃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黃定光議員

答覆：

2005 年，根據自願參與能源效益標籤計劃註冊的新產品型號有 344 個，較 2004 年根據該計劃註冊的新產品型號(309 個)增加約 11%。在 2006-07 年度，用於推廣該計劃的預算開支為 5 萬元。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撥款較 2005-06 年度增加 2,700 萬元(32.7%)，主要為多個政府部門及機構採購節能設備，請提供有關設備項目的具體資料。若部門使用有關節能設備，當局每年節省能源及有關設備的效益詳情為何？

提問人： 黃定光議員

答覆：

2006-07 年度用於購置設備以實施節能及可再生能源計劃的預算開支為 7,000 萬元，較 2005-06 年度用於這方面的撥款額為多。這筆開支總額會用來購置設備，以推行節能及可再生能源計劃。有關計劃主要包括安裝節能照明設備、為照明設備裝設自動開關控制裝置、安裝變速驅動器、以水冷式空調系統取代氣冷式空調系統，以及採用光伏及太陽能熱水系統。

預計在實施上述計劃後，每年可為政府節省約 1,100 萬元的電費。

簽署：

姓名：

黎仕海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1.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本綱領的預算為 248.8 百萬元，較 2005-2006 年度的原來預算減少 37.7%。當局稱開支大幅減少的原因是由於鼓勵柴油公共小巴車主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的資助計劃結束，因而大幅縮減有關的開支。在香港空氣污染問題不斷加劇以及用於處理空氣污染問題的開支大幅削減的情況下，當局有何實際措施在 2006-07 年改善本港的空氣質素？涉及的資源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除了持續進行的現有計劃外，2006-07 年度改善空氣質素的措施主要包括：

1. 與電力公司商定措施，以減少排放量和增加使用天然氣；
2. 擬備立法建議，推行強制性的能源效益標籤計劃；
3. 訂定加強管制汽油車輛和石油氣車輛排放的措施，包括使用路邊遙測儀器和供廢氣測試用的底盤式功率機；
4. 探討管制非路面流動污染源的可行性；
5. 強制規定車主為引擎須長時間空轉的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安裝排放消滅裝置；
6. 收緊新登記重型車輛的廢氣排放標準至歐盟 IV 期的標準；
7. 實施新規例，管制塗料、印墨和指定消費品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含量；以及
8. 與廣東省有關當局合力落實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以改善區內的空氣質素。

上述措施是綱領(2)空氣之下的主要工作，所需的資源會從這綱領於 2006-07 年度一共為數 2.488 億元的撥款支付。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 (a) 2006-07 年度投放於改善本港空氣質素及污染問題的開支及詳情為何？
- (b) 就粵港合作方面，除了空氣監察系統外，還有那些具體措施會於 2006-07 年度展開或完成，請提供有關項目的詳情及開支。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 (a) 2006-07 年度，綱領(2)空氣的撥款總額為 2.488 億元，用以改善本港的空氣質素和空氣污染問題。撥款涵蓋的主要工作包括監測空氣質素、執行管制空氣污染的法例、處理投訴、發布空氣質素資料、推行項目、研究各有關問題和措施，以及制訂法例和新計劃。2006-07 年度採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1. 與電力公司商定措施，以減少排放量和增加使用天然氣；
 2. 擬備立法建議，推行強制性的能源效益標籤計劃；
 3. 訂定加強管制汽油車輛和石油氣車輛排放的措施，包括使用路邊遙測儀器和供廢氣測試用的底盤式功率機；
 4. 探討管制非路面流動污染源的可行性；
 5. 強制規定車主為引擎須長時間空轉的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安裝排放消滅裝置；
 6. 收緊新登記重型車輛的廢氣排放標準至歐盟 IV 期的標準；
 7. 實施新規例，管制塗料、印墨和指定消費品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含量。
- (b) 2006-07 年度，粵港雙方除了共同運作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質素監測網絡外，也會繼續合力落實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主要的工作包括評估各項強化防治措施的進度、編製排放清單、加強技術交流和培訓，以及制訂珠江三角洲火力發電廠排污交易試驗計劃的細節。香港特區政府在 2006-07 年度就這些工作所承付的開支為 2.488 億元，是從綱領(2)空氣的撥款支付。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47

問題編號

09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的預算較 2005-06 年度原來預算減少 37.7%，請分項列出節約項目的詳情及金額。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2006-07 年度的預算較 2005-06 年度原來預算減少 37.7% 或 1.508 億元，主要由於下列兩個項目完成所致，而減省之數列於括號內：

- 分目700項目435－一次過撥款資助車主為引擎須長時間空轉的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安裝排放消減裝置 (4,140萬元)
- 分目700項目570－提供一筆過的資助以鼓勵柴油公共小巴車主盡早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 (1,223萬元)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預算用於(a)推動柴油小巴車主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b)落實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監管計劃的撥款為何？當局計劃分配的資源是否足夠？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 (a) 推動柴油小巴車主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的資助計劃，已於 2005 年年底結束。2006-07 年度，我們已在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項目 570 之下預留 600 萬元，用以支付處理時間較長的複雜個案的開支。
- (b) 落實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的工作，包括評估各項強化防治措施的進度、編製排放清單、加強技術交流和培訓，以及制訂珠江三角洲火力發電廠排污交易試驗計劃的細節。香港特區政府在這些工作所承付的開支，是從綱領(2) 空氣的撥款支付。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立法建議推行強制性的能源效益標籤計劃涉及的預算開支和來年工作的安排為何？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政府已於 2005 年就建議的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徵詢市民的意見。收到的意見大多支持建議計劃。當局已成立 2 個專責小組，由政府和業界代表及其他相關人士組成，專責討論落實建議計劃的細節。政府現正就計劃擬備立法建議。環境保護署負責制定節約能源的政策，而機電工程署則負責落實推動有關政策，包括落實建議的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

2006-07 年度，機電工程署會動用 929,000 元開設 1 個高級專業人員職位，負責進行強制性計劃的籌備工作。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8.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50

問題編號

09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預算開支中，就加強管制重型車輛排放標準，請提供有關措施的詳情，涉及的預算開支以及成效目標。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符合歐盟 IV 期廢氣排放標準的重型車輛所排放的氮氧化物和粒子，較現時符合歐盟 III 期的車輛，分別少約 30%和 80%，因此，我們計劃在 2006 年 5 月或之前，向立法會提交修訂規例，規定由 2006 年 10 月 1 日起，新登記的重型車輛 (即 3.5 公噸以上車輛) 必須符合歐盟 IV 期廢氣排放標準，以便與歐盟看齊。於 2006 年 2 月 27 日舉行的會議上，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對建議表示支持。我們會透過現有撥款支付落實建議的開支。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4) 水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執行水污染管制條例而續發的牌照，將由 2005 年 565 宗預計增至 2006 年 2 000 宗，增加二點五倍，原因為何？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根據《水污染管制條例》對排污者實施的牌照管制於 1996 年全面生效，而牌照的有效期亦於同年由 2 年增至 5 年。1996 年因宣布維多利亞港水質管制區最後一期而發出的大量牌照，每 5 年便需續牌。因此我們估計 2006 年續牌的牌照會較 2005 年為多。記錄顯示，於 2006 年屆滿的牌照約為 2 000 個。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 (a) 就透過廢物轉運站處理廢物的工作，請分別列出現時各廢物轉運站的面積、設計上的最高使用量及現時使用量、以及營運商的名稱？
- (b) 請分別列出現時各廢物轉運站的營運合約到期日，以及政府給營運商處理每噸廢物的費用和政府承諾每年付給營運商的最低承擔費用？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 (a) 各廢物轉運站的承辦商名稱、面積、設計最高處理量及平均每日的廢物處理量臚列如下：

| 廢物轉運站 | 承辦商 | 面積 (公頃) | 設計最高處理量 (公噸/每日) | 2005年平均每日的 廢物處理量 (公噸/每日) |
|-----------|--------------|------------|--------------------|--------------------------------|
| 沙田廢物轉運站 | 太古昇達廢料處理有限公司 | 1.8 | 1 200 | 910 |
| 港島西廢物轉運站 | 同上 | 1.35 | 1 000 | 486 |
| 離島廢物轉運設施 | 同上 | 1.85 | 611 | 172 |
| 新界西北廢物轉運站 | 同上 | 1.25 | 1 100 | 774 |
| 港島東廢物轉運站 | 港島東廢物轉運站有限公司 | 1.2 | 1 200 | 863 |
| 西九龍廢物轉運站 | 南華廢物轉運有限公司 | 1.9 | 2 500 | 2 053 |
| 北大嶼山廢物轉運站 | 衡業廢物轉運有限公司 | 1.75 | 650 (第一期) | 151 |

(b) 下文簡述各廢物轉運站的營運合約到期日、2005 年支付給各承辦商的廢物處理費，以及各承辦商的最低處理費。最低處理費是按環境保護署在合約中訂明的最低噸數計算，該數字根據有關廢物轉運站的運作模式和服務地區的規劃發展和預期的廢物處理量計算出來。

| 廢物轉運站 | 合約到期日 (合約為期15年) | 2005年 廢物處理費 (百萬元) | 2005年 平均廢物處理費 (元 / 公噸) | 每月最低 廢物處理量 (公噸) | 每月最低 廢物處理費 (百萬元) |
|-----------|--------------------|-------------------------|------------------------------|-----------------------|------------------------|
| 沙田廢物轉運站 | 2009年10月 | 32.2 | 91 | 9 000 | 2.4 |
| 港島西廢物轉運站 | 2012年4月 | 46.8 | 264 | 15 000 | 3.9 |
| 離島廢物轉運設施 | 2013年3月 | 38.8 | 615 | 6 700 | 3.2 |
| 新界西北廢物轉運站 | 2016年9月 | 19.6 | 69 | 7 000 | 1.1 |
| 港島東廢物轉運站 | 2007年11月 | 76.3 | 242 | 28 000 | 6.3 |
| 西九龍廢物轉運站 | 2012年6月 | 70.8 | 94 | 39 000 | 4.9 |
| 北大嶼山廢物轉運站 | 2013年5月 | 20.7 | 383 | 3 000 | 1.7 |

備註：九龍灣廢物轉運站於 2005 年 4 月初合約期滿後暫時關閉。

簽署： _____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處理投訴方面，2004/05 年及 2005/06 年，環保署有否接獲光污染的投訴？請提供投訴數字及詳情，政府會否考慮設立機制或法例來處理光污染的投訴？有關工作涉及資源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在 2004-05 年度及 2005-06 年度分別接獲 8 宗和 34 宗光污染的投訴，主要涉及招牌、霓虹燈和射燈所引起的燈光滋擾。環保署已採用勸諭方式處理這些投訴，日後亦會透過現有人力資源，繼續採用同樣的方法處理這類個案。當局暫時無計劃立例管制上述設施的光線強度。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廢物處理工作方面，請列出現時有參與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的屋宇名稱，總樓宇數目以及各屋宇的回收量、減少廢物量和回收廢物所得的款項？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截至 2006 年 2 月中，一共有 241 個屋苑已報名參與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當中包括 368 000 個住戶，涉及人口約 1 170 000 人。241 個屋苑名單載於附件。總的來說，參與屋苑的成績理想，收集到的可回收再造物料量整體上升 50%，棄置的廢物量則減少 3%至 4%。環境保護署並無要求參與屋苑提供售賣回收廢物所得收入的資料，相信大型屋苑每月可得數千元。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參與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的屋苑名單

| No. | Name of Estate | 屋苑名稱 |
|-----|------------------------------------|-------------|
| 1. | Ivy On Belcher's | 綠意居 |
| 2. | Peaksville | 蔚巒閣 |
| 3. | Primrose Court | 蔚華閣 |
| 4. | Regence Royale | 富匯豪庭 |
| 5. | Robinson Place | 雍景臺 |
| 6. | Scenecliff | 承德山莊 |
| 7. | Aldrich Garden | 愛蝶灣 |
| 8. | Harbour Heights | 海峰園 |
| 9. | Heng Fa Chuen | 杏花邨 |
| 10. | Island Place | 港運城 |
| 11. | Lei King Wan | 鯉景灣 |
| 12. | Les Saisons | 逸濤灣 |
| 13. | LeSommet | 豪廷峰 |
| 14. | New Jade Garden | 新翠花園 |
| 15. | Newton Harbour View Tower, Block 2 | 麗東海景豪苑, 第二座 |
| 16. | Pacific Palisades | 寶馬山花園 |
| 17. | Park Vale | 柏蕙苑 |
| 18. | Sun Tak House | 新德樓 |
| 19. | Taikoo Shing | 太古城 |
| 20. | The Floridian | 逸意居 |
| 21. | The Orchards | 逸樺園 |
| 22. | Tung Chung Crescent | 東堤灣畔 |
| 23. | 18 Farm Road | 農圃道 18 號 |
| 24. | Laguna Verde | 海逸豪園 |
| 25. | Royal Peninsula | 半島豪庭 |
| 26. | Cheung Wo Court | 祥和苑 |
| 27. | Sceneway Garden | 匯景花園 |
| 28. | Woodland Crest | 奕翠園 |
| 29. | Fu Ning Garden | 富寧花園 |
| 30. | La Cite Noble | 新寶城 |
| 31. | Ocean Shores | 維景灣畔 |
| 32. | Park Central | 將軍澳中心 |

| | | |
|-----|-----------------------------|------------|
| 33. | The Solemar Villas | 海濱別墅 |
| 34. | City One Shatin | 沙田第一城 |
| 35. | Ocean View | 海典灣 |
| 36. | Sunshin City,The Tolo Place | 新港城海濤居 |
| 37. | Sunshine City Phase 3 | 新港城三期 |
| 38. | Mei Foo Sun Chuen (IV) | 美孚新邨 (第四期) |
| 39. | Welland Plaza | 華麗廣場 |
| 40. | Ocean Court | 逸港居 |
| 41. | Pacific View | 浪琴園 |
| 42. | Splendour Villa | 雅景閣 |
| 43. | Waterfront South | 港麗豪園 |
| 44. | Beneville | 聚康山莊 |
| 45. | Convention Plaza Apartments | 會景閣 |
| 46. | Monticello | 滿峰台 |
| 47. | Starcrest | 星域軒 |
| 48. | The Leighton Hill | 禮頓山 |
| 49. | Winfield Building | 雲暉大廈 |
| 50. | Grand View Garden | 宏景花園 |
| 51. | Rhythm Garden | 采頤花園 |
| 52. | Wealth Garden | 怡富花園 |
| 53. | 8 Waterloo Road | 窩打老道 8 號 |
| 54. | King's Park Hill | 京士柏山 |
| 55. | Sunningdale | 蕙逸居 |
| 56. | Coral Garden | 紫珊園 |
| 57. | The Parcville | 采葉庭 |
| 58. | Villa by the Park | 朗庭園 |
| 59. | Lai Tak Estate | 勵德邨 |
| 60. | Yiu Tung Estate | 耀東邨 |
| 61. | On Yam Estate | 安蔭邨 |
| 62. | Lei Yue Mun Estate | 鯉魚門邨 |
| 63. | Sau Mau Ping Estate | 秀茂坪邨 |
| 64. | Yau Tong Estate | 油塘邨 |
| 65. | Chun Shek Estate | 秦石邨 |
| 66. | Lee on Estate | 利安邨 |

| | | |
|-----|--|-----------------|
| 67. | Chak On Estate | 澤安邨 |
| 68. | Sam Shing Estate | 三聖邨 |
| 69. | Tin Shui Estate (I) | 天瑞(一)邨 |
| 70. | Chai Wan Police Married Quarters | 柴灣員佐級已婚人員宿舍 |
| 71. | Pamela Youde Hospital Staff Quarters | 尤德醫院高級公務員宿舍 |
| 72. | 87-91 Broadcast Drive | 廣播道 87-91 號政府宿舍 |
| 73. | Customs & Excise Service Inspectors Married Quarters (Tsing Chau Road) | 青洲街海關高級官員宿舍 |
| 74. | Kwai Fuk Court | 葵馥苑 |
| 75. | Kwai Yuen Disciplined Services Quarters | 葵蓉苑 |
| 76. | Lai King Disciplined Services Quarters | 荔景紀律部隊宿舍 |
| 77. | Shun Lee Disciplined Services Quarters | 順利紀律部隊宿舍 |
| 78. | NT Depot Police Married Quarters | 芬園已婚警察宿舍 |
| 79. | Pik Uk Correctional Services Quarters | 壁屋懲教署宿舍 |
| 80. | Po Lo Che Government Quarters | 菠蘿峯政府宿舍 |
| 81. | A Kung Kok Government Quarters | 亞公角政府宿舍 |
| 82. | Lok Fung Path, No.10 | 樂楓徑 10 號政府宿舍 |
| 83. | Lok Fung Path, No.6 | 樂楓徑 6 號政府宿舍 |
| 84. | Glendale | 青巒 |
| 85. | Ha Hang Departmental Quarters | 下坑政府職員宿舍 |
| 86. | Wong Tai Sin Disciplined Services Quarters | 黃大仙紀律部隊宿舍 |
| 87. | Goldwin Heights | 高雲臺 |
| 88. | Hing Wong Building | 卿旺大廈 |
| 89. | Yue Sun Mansion | 裕新大廈 |
| 90. | Braemar Hill Mansions | 賽西湖大廈 |
| 91. | Seaview Crescent | 海堤灣畔 |
| 92. | Cascades | 欣圖軒 |
| 93. | Parc Palais | 君頤峰 |

| | | |
|------|---------------------------------|---------------|
| 94. | The Bloomsville | 陶源 |
| 95. | Broadview Garden (Block 1-5) | 偉景花園 (第一座至五座) |
| 96. | Tierra Verde | 盈翠半島 |
| 97. | Jade Field Garden | 嘉和園 |
| 98. | Po Pui Court | 寶珮苑 |
| 99. | Grand Palisades | 大埔寶馬山 |
| 100. | Serenade Cove | 韻濤居 |
| 101. | No.1 Tai Hang Road | 大坑道一號 |
| 102. | Villa Lotto | 樂陶苑 |
| 103. | Sorrento | 擎天半島 |
| 104. | The Regalia | 爵士花園 |
| 105. | Sherwood Court (Kingwood Villa) | 賞湖居 (嘉湖山莊) |
| 106. | Yu Tung Court | 裕東苑 |
| 107. | Dynasty Heights | 帝景峰 |
| 108. | Harbourfront Landmark | 海名軒 |
| 109. | The Astrid | 雅麗居 |
| 110. | Ching Lai Court | 清麗苑 |
| 111. | Horizon Place | 月海灣 |
| 112. | Belair Monte | 綠悠軒 |
| 113. | Flora Plaza | 花都廣場 |
| 114. | Bauhinia Garden | 寶盈花園 |
| 115. | Hong Sing Garden | 康盛花園 |
| 116. | Maritime Bay | 海悅豪園 |
| 117. | Metro City Phase 1 | 新都城一期 |
| 118. | Metro City Phase 2 | 新都城二期 |
| 119. | Radiant Towers | 旭輝臺 |
| 120. | The Metropolis | 都會豪庭 |
| 121. | Tong Ming Court | 唐明苑 |
| 122. | Wo Ming Court | 和明苑 |
| 123. | Garden Rivera | 河畔花園 |
| 124. | Mei Chung Court | 美松苑 |
| 125. | Pristine Villa | 曉翠山莊 |
| 126. | Windsor Heights | 寶松苑 |
| 127. | Broadview Court | 雅濤閣 |

| | | |
|------|--------------------------|-----------|
| 128. | Kam Fat Building | 金發大廈 |
| 129. | Residence Bel-Air | 貝沙灣 |
| 130. | South Wave Court | 南濤閣 |
| 131. | Casa Marina II | 淺月灣二期 |
| 132. | Fortune Garden | 雅景花園 |
| 133. | Fuller Gardens (Phase I) | 富萊花園(第一期) |
| 134. | Park Island | 珀麗灣 |
| 135. | Sea Crest Villa Phase 1 | 浪翠園一期 |
| 136. | Aegean Coast | 愛琴海岸 |
| 137. | Nerine Cove | 南浪海灣 |
| 138. | Parkland Villas | 疊茵庭 |
| 139. | Siu Lun Court | 兆麟苑 |
| 140. | The Seacrest | 嘉悅半島 |
| 141. | Yuet Wu Villa | 悅湖山莊 |
| 142. | Royal Court | 皇朝閣 |
| 143. | Scenic View | 曉輝花園 |
| 144. | The Victoria Towers | 港景峰 |
| 145. | Curio Court | 寶珊園 |
| 146. | Grand Del Sol | 朗晴居 |
| 147. | Jasper Court | 瑋珊園 |
| 148. | Royal Plams | 加州豪園 |
| 149. | Sai Wan Estate | 西環邨 |
| 150. | Oi Tung Estate | 愛東邨 |
| 151. | Siu Sai Wan Estate | 小西灣邨 |
| 152. | Cheung Kwai Estate | 長貴邨 |
| 153. | Nga Ning Court | 雅寧苑 |
| 154. | Ka Wai Chuen | 家維邨 |
| 155. | Broadview Garden | 偉景花園 |
| 156. | Cheung Wang Estate | 長宏邨 |
| 157. | High Prosperity Terrace | 高盛臺 |
| 158. | Shek Lei Estate (II) | 石籬(二)邨 |
| 159. | Po Tat Estate | 寶達邨 |
| 160. | Shun Lee Estate | 順利邨 |
| 161. | Ming Tak Estate | 明德邨 |

| | | |
|------|---|------------|
| 162. | Sheung Tak Estate | 尙德邨 |
| 163. | Chung On Estate | 頌安邨 |
| 164. | Fu Tung Estate | 富東邨 |
| 165. | Kwong Fuk Estate | 廣福邨 |
| 166. | Choi Fai Estate | 彩輝邨 |
| 167. | Lower Wong Tai Sin (II) Estate | 黃大仙下邨(二區) |
| 168. | Tsz Hong Estate | 慈康邨 |
| 169. | Wan Tau Hom Estate | 橫頭磡邨 |
| 170. | Tin Yat Estate | 天逸邨 |
| 171. | Tin Yiu Estate | 天耀邨 |
| 172. | Chater Hall | 遮打堂 |
| 173. | Buxey Lodge | 百事樓 |
| 174. | Pokfulam Road 122 | 薄扶林道 122 號 |
| 175. | Wing Ting Road Fire Services Married Quarters | 永定道消防宿舍 |
| 176. | Rowen Court | 樂賢閣 |
| 177. | Tsui King Court | 翠景閣 |
| 178. | Tanner Garden | 丹拿花園 |
| 179. | Majestic Park | 帝庭豪園 |
| 180. | Ching Wah Court | 青華苑 |
| 181. | Happy Villa | 樂園大廈 |
| 182. | Lai Yan Court | 荔欣苑 |
| 183. | Mount Haven | 曉峰園 |
| 184. | Hong Shui Court | 康瑞苑 |
| 185. | Richland Gardens | 麗晶花園 |
| 186. | Dawning Views | 牽晴間 |
| 187. | Clover Lodge | 萬宜山莊 |
| 188. | Castello | 帝堡城 |
| 189. | Greenery Villas I | 寶翠小築一期 |
| 190. | Greenery Villas II | 寶翠小築二期 |
| 191. | Jubilee Garden | 銀禧花園 |
| 192. | Ka Tin Court | 嘉田苑 |
| 193. | Manlai Court | 文禮閣 |
| 194. | New Town Plaza Phase III Residential | 新城市廣場第三期住宅 |

| | | |
|------|-----------------------------------|------------------------|
| 195. | Ravana Garden | 濱景花園 |
| 196. | Sunshine City Phase IV(Block E-M) | 新港城第四期(E-M 座) |
| 197. | Vista Paradiso | 聽濤雅苑 |
| 198. | Yu Chui Court | 愉翠苑 |
| 199. | Parc Oasis II | 又一居二期(第 21,22,23,25 座) |
| 200. | Po Hei Court | 寶熙苑 |
| 201. | 127 Repulse Bay Road | 淺水灣道 127 號 |
| 202. | 45 Island Road | 香島道 45 號 |
| 203. | Aberdeen Centre | 香港仔中心 |
| 204. | Cameo Court | 錦麗園 |
| 205. | Casa Marina I | 淺月灣一期 |
| 206. | DeerHill Bay | 鹿茵山莊 |
| 207. | King Nga Court | 景雅苑 |
| 208. | Ming Nga Court | 明雅苑 |
| 209. | The Paramount | 盈峰翠邸 |
| 210. | Yee Nga Court | 怡雅苑 |
| 211. | Harmony Garden (Block 2) | 康睦庭園(第二座) |
| 212. | Rhine Terrace | 海韻臺 |
| 213. | Summit Terrace | 翠豐臺 |
| 214. | Beaulieu Peninsula | 蟠龍半島 |
| 215. | Blossom Garden | 寶怡花園 |
| 216. | Chelsea Heights | 卓爾居 |
| 217. | Hanford Garden | 恒福花園 |
| 218. | Miami Beach Towers | 邁亞美海灣 |
| 219. | Siu On Court | 兆安苑 |
| 220. | Villa Tiara | 怡峰園 |
| 221. | Illumination Terrace | 光明台 |
| 222. | May Garden | 美光園 |
| 223. | No.1 Star Street | 匯星壹號 |
| 224. | Portfield Building | 寶輝大廈 |
| 225. | Foo Tat Building | 富達大廈 |
| 226. | Botania Villa | 綠怡居 |
| 227. | Palm Springs | 加州花園 |
| 228. | Parkside Villa | 柏麗豪園 |

| | | |
|------|---|-----------------|
| 229. | Sun Yuen Long Centre | 新元朗中心 |
| 230. | Tin Shing Court | 天盛苑 |
| 231. | Mei Lam Estate | 美林邨 |
| 232. | Tai Yuen Estate | 大元邨 |
| 233. | Tin Chak Estate | 天澤邨 |
| 234. | Tsing Yi Police Married Quarters | 青衣警察已婚宿舍 |
| 235. | Lai King Terrace Staff Quarters | 荔景臺職員宿舍 |
| 236. | Sheung Shui Disciplined Services Quarters | 上水紀律部隊宿舍 |
| 237. | Sheung Shui Police Married Quarters | 上水警察已婚宿舍 |
| 238. | Tseung Kwan o Fire Services Quarters | 將軍澳消防宿舍 |
| 239. | Kwong Yuen Disciplined Services Quarters | 廣源紀律部隊宿舍 9-10 座 |
| 240. | Tsing Chung Koon Road Government Quarters | 青松觀道政府宿舍 |
| 241. | Yuen Long Police Married Quarters | 元朗已婚警察宿舍 |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廢物處理工作方面，請列出政府直接資助，或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各屋宇進行分類計劃的撥款，以及有關用途。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為推廣廢物源頭分類，私人屋苑可向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申請撥款。該基金已預留 500 萬元，資助私人屋苑推行廢物源頭分類計劃。在 2005-06 年度，一共收到 36 宗申請，至今獲批的有 12 宗，撥款總額達 352,000 元。撥款是用以資助在樓宇每層放置廢物分類設施，例如收集箱、托架和收集袋，以協助居民於源頭把廢物分類。至於公共屋邨和政府宿舍，房屋署和政府產業署正利用政府撥款推行廢物源頭分類工作。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 (a) 有關能源效益及節能計劃的推廣和促進使用再生能源工作方面，環境保護署與機電工程署的分工如何？
- (b) 推行該等計劃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 (a) 環境保護署負責制定各項促進節能及使用可再生能源的政策，而機電工程署則負責落實有關政策和措施。

政府已制訂一套全面的節能政策，以鼓勵各界及市民節省能源。機電工程署亦推出多項計劃，包括自願參與能源效益標籤計劃；促進政府各決策局 / 部門、市民及私營機構採取有效的能源管理方法；推廣水冷式空調系統，以改善商用空調系統的能源效益，以及籌辦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等。可再生能源方面，除鼓勵可再生能源裝置連接至電力網絡外，環境保護署和機電工程署亦監察兩間電力公司建設具生產規模的風力發電機作為示範項目的進展。此外，機電工程署亦籌辦宣傳活動，例如舉辦教育講座、學校訪問，以及派發關於可再生能源的單張等。

- (b) 機電工程署的能源效益事務處負責能源效益及節約措施的研發和推廣事宜，包括可再生能源的發展。2006-07 年度用以推行上述計劃和活動的撥款為 7,880 萬元。環境保護署亦會在本年度透過籌辦宣傳和教育活動促進節能，包括推出政府宣傳短片和電視節目，以及舉辦其他教育活動等，費用約為 100 萬元。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57

問題編號

058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按汽車輪胎、膠袋和其他類別，列出預計在 2006/07 年度以及未來 3 年（即 2007-08、2008-09 及 2009-10 年度）為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的開支和詳情？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年度及未來 3 個財政年度，就汽車輪胎、膠袋和其他產品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的工作會由環保署現有人手負責。

此外，環保署已就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展開 2 項研究和 5 項試驗計劃。有關膠袋和廢電器及電子設備的生產者責任計劃方案的 2 項研究正在進行，預期於 2006-07 年度完成。該 2 項研究在 2006-07 年度的預算開支合共 110 萬元。至於涉及廢輪胎、電腦、陰極射線管、電器和充電池的 5 項試驗計劃在 2006-07 年度的預算開支則合共 830 萬元，並會在未來 3 年增至每年 1,020 萬元。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按廢物性質，請列出 2005 年 43 宗廢物進出口違例事項的分項數字及詳情，成功檢控的數字及罰則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2005 年環境保護署根據《廢物處置條例》就廢物進出口違例事項提出的檢控，按廢物性質劃分的數字撮述如下：

| 廢物類別 | 違例事項 | 檢控數字 | 定罪數字 | 罰則(元) |
|--------------|--------------------------|------|------|----------------------------|
| 來自陰極射線管的玻璃廢物 | 沒有許可證而輸入受管制廢物 | 32 | 22 | 5,000 至 45,000 元 |
| | 沒有許可證而輸出受管制廢物 | 4 | 4 | 3,000 至 10,000 元 |
| | 未有遵從管制當局發出的通知，將進口廢物退回出口國 | 1 | 1 | 罰款 10,000 元及監禁 2 個月，緩刑 1 年 |
| 廢電池 | 沒有許可證而輸出受管制廢物 | 1 | 1 | 2,500 元 |
| 廢玻璃粉 | 沒有許可證而輸入廢物作處置 | 1 | 1 | 10,000 元 |
| 紡織品廢物 | 沒有許可證而輸入廢物作處置 | 1 | 1 | 20,000 元 |
| 廢石膏模 | 沒有許可證而輸入廢物作處置 | 2 | 1 | 5,000 元 |
| 廢岩棉 | 沒有許可證而輸入廢物作處置 | 1 | 0 | - |
| | 總數 | 43 | 31 | - |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8.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59

問題編號

058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於 2005 年 12 月 1 日實施的建築廢物堆填區收費計劃於 2006-07 年度推行計劃的細項開支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和土木工程拓展署(拓展署)在 2006-07 年度用作推行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計劃的預算開支約為 2,160 萬元。當中包括各廢物處置設施和環保署辦事處為管理繳費帳戶而安裝的電腦系統的運作和維修費用 1,750 萬元，以及用於聘請額外合約員工、印刷、郵費和其他雜項的 410 萬元。此外，拓展署會在 2006-07 年度斥資 2,390 萬元支付興建兩所廢物篩選分類設施餘下的費用。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6) 自然保育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漁農自然護理署與環境保護署都有負責新自然保育政策。爲此，兩個部門的分工會怎樣？會否出現職權重疊的情況？兩個部門在新自然保育政策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爲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環境科與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於 2005 年 4 月 1 日合併後，環保署負責制定自然保育政策，而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則負責執行有關政策，包括管理和保護郊野公園和海岸公園、特別地區和海岸保護區，保育和管理米埔、內后海灣拉姆薩爾濕地和香港濕地公園，提高市民對自然保育的認識，以及透過發牌制度規管瀕危物種的國際貿易等。兩署之間的分工清晰，並無職權重疊的情況。

新的自然保育政策包括落實一系列措施，以可持續的方式規管、保護及管理對維護本港生物多樣性至爲重要的天然資源。這些措施包括選定須優先加強保育的地點；落實及加強現有保育措施；加強教育及宣傳工作，讓公眾認識維護生物多樣性的重要；落實管理協議和公私營界別合作的試驗計劃等。涉及的工作，均與漁護署和環保署分別在總目 22 綱領(2)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和總目 44 綱領(6)自然保育中所推行的主要工作相關。以下是 2006-07 年度兩個綱領所得的撥款。

| 綱領範疇 | 職位數目 | 撥款 (百萬元) |
|-----------------------|-------|-------------|
| 總目 22 綱領(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 1 107 | 415.2 |
| 總目 44 綱領(6) 自然保育 | 6 | 5.4 |

此外，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已撥款 462 萬元，以推行管理協議的試驗計劃。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3) 噪音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過去一年處理的約 5 000 宗投訴，與交通工具內的廣播設施有關的宗數為何？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在 2005 年接獲的投訴中，涉及公共交通工具上的廣播噪音投訴共有 24 宗。

簽署：

姓名：

職銜：

日期：

郭家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3) 噪音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除了建築噪音和道路噪音以外，當局有否評估，是否有需要管制其他範疇，例如交通工具及商業設施內的噪音？若有，請提供評估結果。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交通工具內的噪音來自多個源頭，當中包括乘客活動、車輛引擎以及影音節目的播放等，而同時會受其他因素，例如路面情況和交通工具外的噪音所影響，有關課題關乎為乘客提供舒適的乘車環境。雖然透過法例規管交通工具內的噪音並不切實可行，政府仍會監察公共交通工具營辦商以提供舒適的乘車環境，並會繼續鼓勵營辦商推行合適的改善措施。至於商業設施內的噪音問題，由於牽涉為用家提供的服務質素，故此最適宜交由營辦商自行處理。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策略性堆填區預計在 2006 年接收廢物的數量，將比 2005 年減少約 10 萬公噸，共 635 萬公噸，當局基於什麼因素推算出此數字？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2006 年預計策略性堆填區接收的廢物量將有所減少，主要是因為(a)由 2006 年 1 月 20 日起，政府在堆填區等廢物處置設施實施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計劃，使棄置在堆填區的建築廢物量減少；以及(b)更多屋苑參與全港性的廢物源頭分類計劃，使家居廢物的回收再造量增加。

簽署： _____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有關「統籌與廣東省有關當局在跨境廢物管理事宜上的合作和交流活動」的工作，詳情為何？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政府一直與內地有關當局緊密合作，管制廢物越境轉移的事宜。在 2000 年，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已就管制中港兩地危險廢物移運的合作安排，與國家環境保護總局簽訂諒解備忘錄。自此以後，本港與廣東省之間的危險廢物移運，必須按照一項事先通報及同意程序進行。環保署亦定期與內地管制當局會面，並不時與廣東省海關交換情報和進行聯合行動，打擊偷運危險廢物的活動。

環保署會繼續聯同土木工程拓展署與廣東省有關當局聯繫，尋求將本港過剩的惰性拆建物料運返內地用於填海工程。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的撥款比 2005-06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 0.9%(1,260 萬元)，其中用於全港性的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的詳情及新增撥款為多少？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2006-07 年度為數 14.116 億元的撥款，是用於廢物設施的營運和廢物綱領下其他項目的開支。與 2005-06 年度的修訂預算比較，整體撥款增加 0.9%(1,260 萬元)，當中約 600 萬元是用於全港性的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有關撥款主要用來成立額外工作小隊推動更多屋苑參加計劃，以及為參加的屋苑提供跟進技術支援。

簽署： _____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事項提到“繼續尋找方法，把經修復的堆填區開發作實益用途”，請告知委員會：(a)有關上述工作的詳情，何謂開發修復的堆填區作實益用途；(b)各項正在探討方法的內容；及初步研究結果；(c)預計最終落實的時間？

提問人： 馮檢基議員

答覆：

(a)

本港目前已關閉的堆填區共有 13 個，當中 12 個的修復工程已經完成，餘下在望后石谷堆填區進行的修復工程亦預期於 2006 年年中竣工。有一點必須留意，即使主要的修復工程已經完成，堆填區的廢物仍會不斷降解，繼續產生堆填氣體和滲濾污水。廢物的持續降解會導致土地不平均沉降，所以把修復後的堆填區土地重用會有相當多限制，例如需要避免過重的負荷或永久性的建築物等。將修復後的堆填區發展為康樂設施是適合的實益用途，但必須與持續進行的堆填區護理工程配合。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正與其他部門和團體合作，為修復後的堆填區策劃和發展合適的用途。

(b)及(c)

關於已關閉堆填區目前的情況和土地重用的發展計劃，撮錄於附件。目前，位於船灣堆填區的高爾夫球練習場和晒草灣堆填區的遊樂場已經開放使用。香港航空青年團在週末和假日，使用將軍澳第二/三期堆填區高處的平台作為模型飛機訓練場地。當局正與香港足球總會合作發展將軍澳第一期堆填區為足球學院。此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正計劃將佐敦谷堆填區和牛池灣堆填區發展為遊樂場。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已關閉堆填區的土地重用-目前情況

| 已關閉堆填區 | 目前情況 |
|---------------|--|
| 船灣(大埔區) | 目前為高爾夫球練習場。環保署現正考慮邀請私營機構把高爾夫球練習場改建為高爾夫球場的可行性。 |
| 牛池灣(黃大仙區) | 康文署計劃將該處發展為遊樂場，預期於 2010 年開放使用。 |
| 晒草灣(觀塘區) | 遊樂場已於 2004 年 4 月開放給市民使用。場內設施包括 1 個可供足球和棒球比賽使用的多用途草場、2 個棒球練習場、1 個兒童遊樂場和 1 條緩跑徑。 |
| 馬游塘西(觀塘區) | 康文署計劃將該處發展為休憩公園。環保署與康文署會商討如何善用這幅用地。 |
| 馬游塘中(觀塘區) | 康文署計劃將該處發展為藍田休憩公園的擴展部分。環保署與康文署會商討如何善用這幅用地。 |
| 佐敦谷(觀塘區) | 康文署計劃將該處發展為遊樂場，預期於 2010 年開放使用。 |
| 將軍澳第一期(西貢區) | 香港足球總會正計劃以自資形式在該處的平地範圍發展 1 所足球學院，建造工程預期於 2007 年年底完成。 |
| 將軍澳第二/三期(西貢區) | 自 2004 年 8 月起，香港航空青年團在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使用堆填區高處的平台作為模型飛機訓練場地。礙於土力限制，暫時未能確定長遠用途。 |
| 牛潭尾(元朗區) | 現在該處已有綠色美化景觀。因面積細小，而且缺乏通路，當局認為該地應繼續作為區內綠化景點。 |
| 馬草壟(北區) | 用地已於 2000 年 8 月交回東華三院作康樂用途。 |
| 小冷水(屯門區) | 位於綠化地帶。環保署正與相關部門和團體研究適合的土地用途。 |
| 醉酒灣(葵青區) | 康文署現正研究以小型工程撥款支付工程費用，開發部分用地為休憩公園的可行性。 |
| 望后石谷(屯門區) | 堆填區修復工程正在進行，預期於 2006 年年中完成。 |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6 年財政預算案提到環境運輸及工務局長遠會以立法方式，禁止免費派發膠袋及對膠袋徵稅，請提供有關上述工作的詳情，包括會以什麼方式執行上述建議；並預計最終落實的時間及涉及資源？

提問人： 馮檢基議員

答覆：

政府準備在 2006 年向立法會提交產品環保責任條例草案，以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的法律框架。我們正計劃在 2007 年提交有關落實生產者責任計劃的附屬法例，以限制派發膠袋，並透過徵稅來減少濫用膠袋的情況。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正制訂相關的計劃和規管措施。上述工作會由環保署現有人手進行，包括 1 名高級政務主任和 2 名專業人員。他們會同時處理其他現有的廢物管理職務。

此外，為協助制訂膠袋的生產者責任計劃，環保署已展開一項顧問研究。在 2006-07 年度就膠袋進行研究所需的開支預計為 70 萬元。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將繼續促進及推廣更廣泛使用再生能源。請提供有關計劃具體工作內容及涉及的開支？

提問人： 何鍾泰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負責制定各項促進節能及使用可再生能源的政策，而機電工程署則負責落實有關政策和措施。

在 2006-07 年度，機電工程署會繼續就本港發展可再生能源的事宜，為政府各決策局 / 部門及私營機構提供專業支援及意見。主要工作包括：

- (a) 於廟仔墩(清水灣)、東龍洲及伙頭墳洲進行的風力量度計劃；
- (b) 監察設於機電工程署總部大樓的光伏板裝置的效能；
- (c) 鼓勵小型可再生能源系統與電網接駁；
- (d) 提高市民對可再生能源的認識並鼓勵使用；以及
- (e) 於互聯網設立平台，提供可再生能源科技的資料。

在 2006-07 年度，預算撥作發展及促進使用可再生能源的開支為 200 萬元，在總目 42-機電工程署項下支付。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69

問題編號

060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6) 自然保育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5-06 年度，原來預算 320 萬元，而經修訂後預算則增至 500 萬元，其原因為何？

提問人： 何鍾泰議員

答覆：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環境科與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於 2005 年 4 月 1 日合併後，新的環保署負責制定政府的自然保育政策，以及監督有關計劃的實施情況。上述職務過往由環境運輸及工務局環境科負責執行。

2005-06 年度的修訂預算較原來預算增加 180 萬元，上升主要是因撥款額的調整，以更確切反映局署合併後本綱領的職員費用。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推出鼓勵柴油小巴車主轉用石油氣小巴之優惠計劃，請提供：

- (a) 現時柴油小巴與石油氣小巴之比例？
- (b) 該計劃之詳情及 2006-07 年度開支？

提問人： 何鍾泰議員

答覆：

- (a) 截至 2006 年 1 月 31 日，約有 60% 的小巴為柴油小巴，其餘則為石油氣小巴。
- (b) 當局於 2002 年 8 月推出資助計劃，為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的柴油公共小巴車主提供一筆過資助，款額分別為 60,000 元及 80,000 元。柴油私家小巴車主在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時，則可獲豁免小巴的首次登記稅。有關計劃已於 2005 年 12 月 31 日結束。當局於 2006-07 年度在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項目 570 之下預留 600 萬元，用以應付需要額外時間處理的複雜個案的開支。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改善區域空氣質素，請問：

- (a) 粵港共同運作的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質素監測網絡，預計 2006-07 年涉及的開支為何，以及至今當局評估有關成效為何？
- (b) 當局與廣東省政府有否研究新合作計劃，以改善空氣質素？如有，詳情為何？預計涉及開支多少？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 (a) 2006-07 年度參與運作區域空氣質素監測網絡的預算開支為 330 萬元，用以運作本港 3 個空氣質素監測站。廣東方面則負責運作其餘 13 個設於內地的監測站，並支付所涉開支。整個網絡自 2005 年 11 月 30 日啓用後，一直運作順利有效。我們現時每日發布區域空氣質量指數，連續無間地提供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污染水平和地理分布的資料。
- (b) 2006-07 年度，粵港雙方除了共同運作區域空氣質素監測網絡外，也會繼續合力落實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主要的工作包括評估各項強化防治措施的進度、編製排放清單、加強技術交流和培訓，以及制訂珠江三角洲火力發電廠排污交易試驗計劃的細節。此外，雙方也會定期探討新的合作項目，以期納入管理計劃內。香港特區政府在這些工作所承付的開支，是從綱領(2)空氣的撥款支付。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汽油與電力混合動力車（下稱環保車）的研究，當局提到當市場上有較多型號可供選擇時，政府會積極研究採用，並考慮提出措施，鼓勵市民選用。

- (a) 當局會否鼓勵車行引入更多不同款色的環保車，讓市民有更多選擇？
- (b) 現時水貨車行已有幾款不同的環保車，政府會否鼓勵市民購買？
- (c) 當局有否就提供購買環保車的稅務優惠事宜進行初步研究，如有，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a)至(c)

當市場上有更多型號可供選擇時，政府會積極研究採用，並考慮提出措施，鼓勵市民選用。政府會考慮採取措施，鼓勵汽車生產商及車行為香港提供更多型號，亦會鼓勵市民從平行進口車行或生產商的指定代理車行購買這類車輛。我們會密切留意有關情況，並會檢討提供稅務優惠是否合適及恰當，以推廣混合動力車輛的使用。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推行輪胎稅和膠袋稅，以減少產生廢物，預計每年涉及的開支為何？請提供開支的分項數字。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政府準備在 2006 年向立法會提交產品環保責任條例草案，以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的法律框架。政府隨後會根據 2005 年 12 月 15 日公布的“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所載的時間表，透過附屬法例引入個別產品的特定措施。

在輪胎方面，政府計劃就汽車輪胎徵收費用，以支援廢輪胎的管理工作。膠袋方面，我們正考慮立例限制派發膠袋，以及透過徵稅來減少濫用膠袋的情況。環境保護署正制訂相關的計劃和規管措施，現階段未能提供有關實施汽車輪胎和膠袋的生產者責任計劃和規管措施預計所需的開支。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環境保護署會繼續探討如何鼓勵更環保的車輛、燃料及技術的使用，以協助減低空氣污染。

- (a) 請提供有關研究的方向和內容詳情。
- (b) 所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 (a) 在 2006-07 年度，環境保護署會透過留意其他地方的新產品、技術及標準的發展，以及搜集有關資料，繼續探討鼓勵使用更環保車輛、燃料及技術的方法，以減低空氣污染。若發現有其他可行的新技術，有助減少車輛排放的廢氣，我們會研究引入本港應用的可行性。
- (b) 這是我們日常的職能和持續進行的工作之一，因此並無另訂預算，所涉開支會從現有撥款承付。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環境保護署會探討管制非路面流動污染源的可行性。請提供有關工作的詳情，包括目標及工作時間表，以及涉及的開支。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非路面流動污染源主要包括各行各業(例如建造業和其他工業)使用燃料的可移動裝置及未經登記車輛。我們會探討海外地區管制這類污染源的的做法和蒐集有關資料，並研究在本港實施同類管制的可行性。我們預期在 2007 年提交建議，以徵詢相關人士的意見。上述工作的開支會由現有撥款支付。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 年預計處理的車輛黑煙報告比 2005 年減少約 1 300 宗，原因為何？會否加強有關工作，使道路上黑煙車減少？2006-07 年度處理黑煙車輛有關開支為何？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由於實施以下多項車輛廢氣管制措施，黑煙車輛的數目自 1999 年起一直大幅下降：

- 鼓勵以石油氣的士取代柴油的士，以及以石油氣或電動小巴取代柴油小巴的資助計劃已經完成；
- 由 2001 年起規定新登記車輛須符合歐盟 III 期廢物排放標準；
- 強制規定歐盟前期輕型柴油車輛(即未能符合歐盟 I 期廢物排放標準的車輛)必須安裝減少粒子排放物器件；
- 協助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安裝減少粒子排放物器件的一次過資助計劃已經完成；
- 由 2002 年 4 月起，強制規定車用柴油的最低標準為較環保的超低硫柴油；
- 為柴油車輛引入先進的煙霧測試，以找出排放過量黑煙的車輛進行維修；
- 排放過量黑煙車輛的定額罰款由 450 元增至 1,000 元；以及
- 環境保護署/警方加強對黑煙車輛的執法工作。

在 2005 年年底，被檢舉的黑煙車輛數目較 1999 年減少約 80%。我們預期黑煙車輛數目到 2006 年會再下降約 1 300 部，原因是本港今年會與歐盟同步引入歐盟 IV 期廢物排放標準，並會規定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亦須安裝減少粒子排放物器件。我們會繼續執行車輛廢氣管制計劃及收緊管制的規定，以進一步減少黑煙車輛的數目。

遏止黑煙車輛的工作，是綱領(2)空氣項下多項計劃和工作項目的一部分。2006-07 年度所需的開支會由該綱領 2.488 億元的撥款總額撥付。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鼓勵柴油小巴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計劃，請提供：

- a. 預計 2006-07 年度有多少輛柴油小巴轉為石油氣或電動小巴？
- b. 預計涉及的優惠計劃的開支為何？
- c. 預計整體小巴排放的污染物減少數量，空氣質素會改善的程度為何？
- d. 有否預測整體車輛在道路排放污染物，2006-07 年度比 2005-06 年度改變情況？如有，請提供詳情。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 (a) 資助計劃已於 2005 年年底結束，2006-07 年度不再接受申請。
- (b) 複雜的個案需要較長時間處理，未能在 2005 年年底前完成，因此在 2006-07 年度已預留 600 萬元支付有關開支。
- (c) 在 1997 年至 2005 年間，由於小巴的排放量減少，市區車輛排放的可吸入懸浮粒子和氮氧化物估計分別減少約 4% 和 1%。假如背景空氣污染水平維持不變，可吸入懸浮粒子和氮氧化物的路邊水平應分別減少約 2% 和 0.9%。
- (d) 我們並無這類預測。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6-07 年度有關統籌與廣東省當局在跨境廢物管理事宜上的合作和交流活動，請具體提供雙方合作內容。有關合作和交流活動就減少本港廢物量有何實質效益？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一直與內地有關當局緊密合作，管制廢物越境轉移的事宜。在 2000 年，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已就管制中港兩地危險廢物移運的合作安排，與國家環境保護總局簽訂諒解備忘錄。自此以後，本港與廣東省之間的危險廢物移運，必須按照一項事先通報及同意程序進行。環保署亦定期與內地管制當局會面，並不時與廣東省海關交換情報和進行聯合行動，打擊偷運危險廢物的活動。

此外，我們會繼續聯同土木工程拓展署與廣東省有關當局聯繫，尋求將本港過剩的惰性拆建物料運返內地用於填海工程。

我們調配現有的人力資源以應付與內地有關當局的聯絡工作。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預計 2006 年年底啓用的屯門環保園第一期，

- (i) 預計每年的開支爲何？
- (ii) 預計有多少公司會租用環保園？
- (iii) 當局會否推出任何措施或計劃，吸引工商界加入環保回收業而租用環保園？若有，有關詳情爲何？涉及資源爲何？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 (i) 在 2006-07 年度，環保園第一期預算的經常費用爲 200 萬元。當第一和第二期全面啓用後，經常費用會增至每年約 1,100 萬元。
- (ii) 環保園第一期會提供 4 公頃土地，預計可容納約 7 至 10 名租戶。第二期則提供 10 公頃土地，預計可再容納約 15 名租戶。至於公司的實際數目，需視乎設立個別工業的規模而定，現階段未能確定。
- (iii) 爲支持環保回收業，環保園會採取及提供以下各項措施及設施，包括：
 - 地段以可以負擔的租金出租，租約年期亦較長，以吸引投資；
 - 地段會鋪設混凝土，並備有公用設施；
 - 由政府僱用承辦商，負責管理環保園的日常運作及向租戶提供支援；
 - 沿海地區設有 8 個泊位，備有貨物起卸設施，以供租戶利用海路大量運輸貨物和產品；以及
 - 其他共用設施包括產品展覽廊、會議室、展覽廳及資源中心等，供租戶使用。

除上文(i)段所述的預算經常費用外，環保園(第一和第二期)的建築成本總額預算約爲 3 億元，當中 9,000 萬元預計會在 2006-07 年度使用。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3.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6) 自然保育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5-06 年已選定 12 個須優先加強保育的地點進行試驗計劃，2006-07 年會繼續有關計劃，請問：

- (1) 2006-07 年度涉及開支為何？與 2005-06 年度的變化幅度為何？
- (2) 預計將試驗計劃全面落實推行的時間表為何？
- (3) 會否對參與該計劃的土地擁有人就自然保育事宜提供免費的技術支援或給予資助？如會，請提供詳情。
- (4) 會否考慮成立基金，確保參與該項優先保育計劃的土地發展項目，不會因為欠缺經費而中途放棄進行有關計劃？

提問人： 林偉強議員

答覆：

- (a) 根據新的自然保育政策，當局已選定了 12 個須優先加強保育的地點。我們承諾推行管理協議試驗計劃和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以加強保育這些地點。

2005 年 10 月，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向 3 個非政府機構批出 462 萬元的撥款，於 2005 年年底至 2007 年年底期間，在鳳園和壟原進行 3 個管理協議試驗項目。

政府收到 6 份根據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提交的申請。我們現正研究這些申請，並會按個別情況評估每項獲推薦項目所涉及的資源。

- (b) 我們會在試驗計劃推行 2 至 3 年後進行檢討。我們會考慮檢討結果和所涉及的資源，然後才決定未來路向。
- (c) 漁農自然護理署和環境保護署會監督試驗計劃的推行情況。兩個部門會向項目倡議人提供專業意見。根據管理協議試驗計劃，非政府機構會向土地擁有人或營辦商提供資助，以換取土地的管理權或他們的合作，保育有關地點的自然生態。至於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我們仍在研究 6 份申請，包括當中政府須承擔的資源。

- (d) 我們在研究管理協議試驗計劃的申請時，已評估項目是否可持續進行，考慮的因素包括土地擁有人及當地居民的參與，以及協議是否可靠和可落實執行。我們已訂立了妥善的監察機制，監督這些項目的推行。

設立自然保育信託基金有助向社會各界匯集資金，用以保護和保育本港的天然遺產。然而，基金的持續性和成本效益是備受關注的問題。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的申請，大多建議就個別項目設立信託基金，用以在有關地點推行長期的自然保育措施。我們現正研究這些申請，包括探討就個別項目設立信託基金是否可行。我們會參考試驗計劃所得的經驗，進一步研究在香港設立自然保育信託基金的可行性。

簽署： _____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81

問題編號

116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一次過撥款資助車主為其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安裝微粒消滅裝置計劃的進度為何？有多少輛已安裝有關裝置？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在分目700項目568之下的一次過撥款資助車主為其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安裝微粒消滅裝置計劃，已於2004年年底結束。約有33 995部車輛（即超過90%的合資格車輛）已透過資助計劃安裝微粒消滅裝置。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就 2006 至 07 年以下事項的詳情及撥款情況：(a) 實施新規例，管制塗料、印墨和指定消費品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進行規管；(b) 訂定加強管制汽油和石油氣車輛排放的措施。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 (a) 為按承諾在 2010 年或之前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排放量減少 55%，政府會制定一套規例，直接訂定塗料、印墨和指定消費品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最高含量。這些法定的最高含量，會由 2007 年年初起分期生效。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含量超逾上限的產品，日後將不准進口或在香港製造。2006-07 年度已預留 180 萬元用於實施管制計劃。
- (b) 隨着科技發展，現時可用遙測儀器確定哪些汽油車輛和石油氣車輛排放過量一氧化碳、碳氫化合物和氮氧化物。我們現正着手制訂建議，以在本港運用這項技術來找出排放過量廢氣的車輛，安排接受底盤式功率機的廢氣測試。我們計劃於 2007 年提出建議進行諮詢。2006-07 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 400 萬元，包括進行測試和裝置設備的開支。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2006 至 07 年，就探討如何鼓勵更環保的車輛、燃料及技術的使用，具體的工作為何？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年度，環境保護署會透過留意其他地方的新產品、技術及標準的發展，以及搜集有關資料，繼續探討鼓勵使用更環保車輛、燃料及技術的方法，以減低空氣污染。若發現有其他可行的新技術，有助減少車輛排放的廢氣，我們會研究引入本港應用的可行性。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 (a) 當局會否就 2006 年年底開始運作的環保園建立回收渠道和機制，協助商戶收集廢物，具體的工作內容及開支預算為何？
- (b) 當局有否規定環保園處理廢物種類的比例，具體的工作內容及開支預算為何？
- (c) 當局有否規定環保園處理本地和海外廢物的比例，具體的工作內容及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 (a) 正如在去年 12 月公布的“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所載，除了已開展的廢物源頭分類計劃外，政府還會推出生產者責任計劃，以提升可循環再造物料的回收量。環境保護署(環保署)也會繼續在不同地區，按個別情況物色適合的用地，並以短期租約形式批出，專供廢物回收商租用。當局亦會於 2006 年推出產品環保責任條例草案，以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的法律框架。在短期租約用地方面，政府至今已批出共 30 幅用地租給回收商使用。以上各項措施均有助日後在環保園經營的商戶收集和回收可循環再造物料。

環保署已就制訂擬議的生產者責任計劃進行 2 項研究(包括膠袋和廢電器及電子設備)和 5 項試驗計劃(涵蓋廢輪胎、電腦、陰極射線管、電器和充電池)。在 2006-07 年度，上述研究和試驗計劃的預算總開支為 940 萬元，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的預算總開支則為 780 萬元。

- (b) 興建環保園的目的，是促使本地廢料能以增值的方式循環再造。雖然環保園是為處理在本港收集且最常見的可循環再造物料而設，但擬議生產者責任計劃針對的可循環再造物料和其他難以循環再造的物料，會獲優先處理。我們

預期環保園可處理該計劃所針對的一般在本地製造的大部分廢料，例如橡膠輪胎和聚酯纖維膠樽。

- (c) 環保署會在租約內清楚訂明環保園的用地應主要用於處理和循環再造本地廢料的業務。除非事前獲環保署特別批准，否則，租戶不得在環保園內處理任何進口物料。

環保園(第一和二期)預計的總建造費用約為 3 億元，當中 9,000 萬元會在 2006-07 年度動用。在 2006-07 年度，環保園第一期的經常開支為 200 萬元，預計到第一和二期全面運作時，會增至每年約 1,100 萬元。

| | |
|-----|-------------------------------|
| 簽署： | _____ |
| 姓名： | 郭家強 |
| 職銜： |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
| 日期： | 10.3.2006 |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環保署將制訂的「生產者責任計劃」是否包括電子廢物？當局根據甚麼準則定義電子廢物？具體的工作內容及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政府準備在 2006 年向立法會提交產品環保責任條例草案，以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的法律框架。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正計劃就若干產品，包括廢電器及電子設備，制訂相應的生產者責任計劃。環保署現正研究國際的做法和經驗；就廢電器及電子設備的生產者責任計劃制訂規管措施；考慮計劃所涵蓋的產品範圍(例如大型電器和電腦相關產品)；以及評估不同方案所涉及的開支、效益和所帶來的影響。環保署會在 2006 年就廢電器及電子設備的計劃諮詢相關人士，以期在 2007 年推出相關的附屬法例。

為協助制訂和評估這項計劃，環保署已展開研究，研究的總開支為 120 萬元，而在 2006-07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50 萬元。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聯合國歐洲經濟委員會 (United Nations Economic Commission for Europe) 制訂「長距離越境大氣污染條約」(Convention on Long-Range Transboundary Air Pollution)，限制多種污染物的排放，污染物包括：持久性有機污染物(Persistent Organic Pollutants)、重金屬(Heavy Metals)、硫磺(Sulphur Emissions)及揮發性有機物質(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本港的空氣污染愈來愈嚴重，但當局卻未有制訂全面管制污染物的政策及條例。當局會否在 2006-07 年參考及研究上述條約，考慮為本港制訂全面監察污染物的政策及條例？若有，具體的工作內容及開支預算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聯合國歐洲經濟委員會所制訂的「長距離越境大氣污染條約」是為處理歐洲共同體、加拿大、美國及中亞地區某些國家的跨境空氣污染問題。條約並不適用於亞太地區。

為改善珠江三角洲地區的跨境空氣污染問題，當局致力與廣東省緊密合作。兩地已於 2002 年 4 月達成共識，以 1997 年為基準年，於 2010 年或之前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懸浮粒子和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排放量，分別減少 40%、20%、55% 和 55%。兩地政府並為此議定《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下稱「管理計劃」)，以及在粵港持續發展與環保合作小組之下設立珠江三角洲空氣質素管理及監察專責小組，密切監察管理計劃下各合作項目的實施進度。

為制定政策以控制空氣污染，當局會參考所有先進國家和經濟體系的經驗，包括國際公約和協議。持久性有機污染物方面，當局現正就實施方案定稿，致力盡量減少這些污染物排放到環境中，以便履行在《關於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的斯德哥爾摩公約》之下的責任。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3) 噪音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條例，承建商持有環保署發出的《建築噪音許可證》，即可在夜間或公眾假期（包括星期日）任何時候進行工程，但環保署卻沒有限制工程發出噪音的分貝。當環保署進行規管時，他們會量度某個深宵工程所發出的分貝，再以該分貝作為規管指標。當局會否在 2006-07 年研究及修改上述條例，為深宵工程的噪音分貝作出一個規管指標？具體工作內容及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噪音管制條例》規定，除持有有效建築噪音許可證外，不得在晚間或公眾假期使用機動設備進行建築工程。依據《噪音管制條例》所發出的《技術備忘錄》，已訂明噪音限度，以管制晚間進行建築工程所發出的噪音。環保署在處理建築噪音許可證的申請時，會嚴格依循《技術備忘錄》的規定，評估所有擬使用設備所發出的噪音水平，並會確保晚間建築工程發出的噪音符合噪音限度，才會發出許可證。許可證內載條款會訂明及規管工程進行的時間和期限、使用的設備和採取的緩解措施。當環保署及警方進行實地執法行動時，會查核承建商是否符合許可證所載的條款。

由於《技術備忘錄》內已訂明發出許可證時須符合的噪音限度，故此無需再就規管晚間建築工程另訂規管指標，亦不涉額外開支。我們會繼續執行《噪音管制條例》的有關條文。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5-06 年度，就“與相關人士和市民合作，以進一步推廣廢物分類、回收和循環再造”的工作計劃、人手編制和撥款詳情為何？

提問人： 李卓人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年度，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會繼續與相關人士和市民合作，推動減少廢物及回收再造。環保署會透過電視和電台等傳播媒介播放宣傳節目，介紹政府在減少廢物方面的措施，並會藉着舉辦工作坊、講座、各類型展覽和巡迴展覽、外展和參觀活動，推動減少廢物及回收再造。我們會繼續透過環境資源中心，包括流動環境資源中心和綠色資訊站，宣揚減廢及回收再造的信息，預算開支約為 840 萬元。此外，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亦已撥款 500 萬元，資助私人屋苑推行廢物源頭分類計劃。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5-06 年度，就“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的工作計劃、人手編制和撥款詳情為何？

提問人： 李卓人議員

答覆：

政府準備在 2006 年向立法會提交產品環保責任條例草案，以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的法律框架。環境保護署(環保署)現正就汽車輪胎、膠袋和廢電器及電子設備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和規管措施，並會在 2006-07 年度徵詢相關人士的意見。我們正計劃在 2007 年提交這些生產者責任計劃的附屬法例。上述工作會由環保署現有人手進行，包括 1 名高級政務主任、5 名專業人員和 3 名技術督察。他們會同時處理其他現有的廢物管理職務。

此外，環保署已就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進行 2 項研究和 5 項試驗計劃。在 2006-07 年度，當局就膠袋和廢電器及電子設備的生產者責任計劃方案進行 2 項研究，預算開支總額為 110 萬元；就廢輪胎、電腦、陰極射線管、電器和充電池進行的 5 項試驗計劃的預算開支總額則為 830 萬元。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6-07 年度，就“屯門第 38 區的環保園第一期”的工作計劃、人手編制和撥款詳情為何？

提問人： 李卓人議員

答覆：

環保園發展工程分兩期進行，環保園第一期計劃在 2006 年年底供租戶使用，而第二期則預定於 2009 年年底啓用。

環保園的設計和擬備招標文件的工作是按常規的設計和建造顧問合約，交由顧問公司負責。2006-07 年度委聘顧問的預算開支為 150 萬元。環保園(第一和第二期)的建造總額預計約為 3 億元，當中有 9,000 萬元撥供 2006-07 年度使用。2006-07 年度環保園第一期的經常開支為 200 萬元；待環保園第一和第二期全面啓用後，有關開支將增至每年約 1,100 萬元。此外，環保園整個工程項目會由環境保護署現有人員監察，當中包括 1 名高級專業人員、2 名專業人員和負責監督的 1 名首長級人員。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91

問題編號

089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6-07 年度，就“新界西堆填區擴展計劃進行可行性研究”的工作計劃、人手編制和撥款詳情為何？

提問人： 李卓人議員

答覆：

就屯門區議會分別在 2004 年和 2006 年年初提出的反對，環境保護署目前正檢討新界西堆填區擴展計劃可行性研究的工程計劃、撥款申請和資源調配事宜，務求在 2006-07 年度第二季展開研究。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在 2005-06 年，以及預計在 2006-07 年，為發展屯門第 38 區環保園第一期所涉及的開支和人手編制。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環保園發展工程分兩期進行。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計劃在本年 7 月展開建造工程，使環保園第一期能在 2006 年年底供租戶使用，而第二期則預定於 2009 年年底啓用。

環保園的設計和擬備招標文件的工作是按常規的設計和建造顧問合約，交由顧問公司負責。2005-06 年度委聘顧問的開支為 240 萬元，而 2006-07 年度的預算為 150 萬元。環保園(第一和第二期)的建造總額預計約為 3 億元，當中有 9,000 萬元撥供 2006-07 年度使用。2006-07 年度環保園第一期的經常開支為 200 萬元；待環保園第一和第二期全面啓用後，有關開支將增至每年約 1,100 萬元。此外，環保園整個工程項目會由環保署現有人員監察，當中包括 1 名高級專業人員、2 名專業人員和負責監督的 1 名首長級人員。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環保署於 2005 年回答議員有關「檢討香港空氣質素指標」的質詢時曾表示，計劃參考美國、歐盟等國家的相關檢討結果，結合本地的長期研究資料，從科學的角度來考慮香港的空氣質素指標是否須要修改。而預計歐盟的檢討工作將於 2005 年下半年完成。

環保署於 2006-07 年有否預留撥款，用以進行檢討「香港空氣質素指標」的工作？若有，預留撥款數目為何？若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歐盟及美國就環境空氣質素進行的檢討到 2007 年才有結果，因此我們在 2006-07 年度並無預留撥款檢討本港的空氣質素指標。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繼續與廣東省合作，共同運作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質素監測網絡，涉及的開支為何？請提供此監測網絡的運作情況。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2006-07 年度參與運作區域空氣質素監測網絡的預算開支為 330 萬元，用以運作本港 3 個空氣質素監測站。廣東方面則負責運作其餘 13 個設於內地的監測站，並支付所涉開支。

整個網絡自 2005 年 11 月 30 日啓用後，一直運作順利有效。我們現時每日發布區域空氣質量指數，提供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污染水平和地理分布的資料。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落實香港與珠江三角洲地區發電廠排污交易試驗計劃，有關細節的詳情為何？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正在研究的排污交易試驗計劃細則，包括珠江三角洲區內電力公司參與該計劃的準則、訂定排污交易配額的機制、排污交易的買賣安排、以及落實試驗計劃後的監察制度。粵港持續發展與環保合作小組於 2005 年 12 月同意在今年內完成試驗計劃的細節。待兩地政府同意後，向粵港各火電廠介紹有關細則，讓有意參與這項試驗計劃的火電廠物色交易伙伴和制定排污交易合約。是項工作由環保署內部負責，預計無需額外開支。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96

問題編號

148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5-06 年度的修訂預算比原來預算減 24.2%，出現大差距的原因為何？2005-06 年度施政報告中表示要採取有力措施，持續改善空氣質素，然而在 2006-07 年度的預算中卻減少撥款 17.9%，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2005-06 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主要因為來自一次過撥款資助車主為引擎須長時間空轉的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安裝微粒消滅裝置計劃，以及柴油公共小巴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計劃的現金流量需求有所減少，減幅分別為 1,980 萬元及 8,040 萬元。

至於 2006-07 年度的撥款減少，主要由於上述兩項計劃已經完成，因此現金流量需求減少 6,350 萬元。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對汽油車輛實施總排放管制計劃而需要的額外撥款的詳情為何？預算此計劃對本港的空氣質素有何影響，以及計劃的具體內容為何？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隨着科技發展，現時可用遙測儀器確定哪些汽油車輛和石油氣車輛排放過量一氧化碳、碳氫化合物和氮氧化物。我們現正着手制訂建議，在本港運用這項技術來找出排放過量廢氣的車輛，安排接受底盤式功率機的廢氣測試。我們擬於 2007 年提出建議進行諮詢。2006-07 年度，我們已預留約 400 萬元，用以進行計劃所需的測試和裝置設備。

高排放車輛比妥善保養的車輛可排放多 10 倍的污染物。跟海外的研究結果相若，我們的研究亦顯示，本港的汽油車輛和石油氣車輛有大約 10% 至 20% 為高排放車輛。有關建議有助確定這類車輛以便進行維修保養，從而減少車輛排放的碳氫化合物和氮氧化物，這些排放物都是導致地區光化學煙霧形成的因素。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5 年至 2006 年處理關於噴黑煙車輛事宜的查詢 / 投訴中，涉及公共交通工具的個案數字為何？請按車輛種類列出個案數字及曾提出檢控數字？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在 2005 年和 2006 年首兩個月，我們處理關於噴黑煙車輛事宜的查詢分別為 1621 和 315 宗，但無車輛種類的分項數字。查詢都是要求提供資料，並未需要採取執法行動。

至於涉及噴黑煙車輛的投訴，2005 年我們處理了 9 921 宗，當中 3 098 宗與公共交通車輛有關。在 2006 年首兩個月，相關的數字分別為 881 及 265 宗。由於投訴是由市民而並非由曾受訓練的檢舉員提出，因此我們會就每一宗投訴發信給車主，說明有關投訴，並提醒他們有需要為車輛檢修。遭投訴的車輛按種類劃分的數字如下：

| 公共交通車輛分類 | 2005 | 2006 年 (只包括 1 月和 2 月) |
|----------|-------|--------------------------|
| 1. 的士 | 67 | 11 |
| 2. 公共小巴 | 1 247 | 90 |
| 3. 公共巴士 | 964 | 105 |
| 4. 專利巴士 | 820 | 59 |
| 合共： | 3 098 | 265 |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項目 548「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污染問題顧問研究」現時的研究進度為何？該項目尚有 1,597,000 元結餘的運用詳情為何？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項目 548 顧問研究涉及的主要工作已於 2002 年 4 月完成，當中的建議已作為 2003 年與廣東省議定的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的基礎。項目的結餘將用於顧問研究建議跟進的空氣污染數據研究上。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項目 435 「一次過撥款資助車主為引擎須長時間空轉的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安裝排放消滅裝置」，請問：

- a) 現時已接受資助的車主數目；
- b) 全港合資格申請資助的車主數目；
- c) 安裝有關裝置後對本港空氣帶來的好處為何？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a)&(b)

一次過的資助計劃已於 2005 年年底結束，現已不再接受申請。我們邀請了 2 852 部車輛參與是項計劃。截至 2006 年 3 月 6 日，有 2 333 部的車主已接受了這筆一次過資助。

(c)

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排放的粒子，較歐盟 III 期車輛可高出多至 7 倍。現時所有新登記的重型車輛必須符合歐盟 III 期廢氣排放標準。微粒消滅裝置可把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的粒子排放量，減少至少 35%。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項目 568「一次過撥款資助車主為其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安裝微粒消滅裝置」，
請問：

- a) 現時已接受資助的車主數目；
- b) 全港合資格申請資助的車主數目；
- c) 安裝有關裝置後對本港空氣帶來的好處為何？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a)&(b)

一次過的資助計劃已於 2004 年年底結束，現已不再接受申請。我們邀請了 37 382 部車輛參與是項計劃。截至 2006 年 3 月 6 日，有 33 995 部的車主已接受了這筆一次過資助，用以安裝微粒消滅裝置。

(c)

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排放的粒子，較歐盟 III 期車輛高出多至 7 倍。現時所有新登記的重型車輛必須符合歐盟 III 期廢氣排放標準。微粒消滅裝置可減少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的粒子排放量，在本港行駛的這類車輛可減少至少 35%，跨境車輛則可減少至少 25%。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項目 570「提供一筆過的資助以鼓勵柴油公共小巴車主盡早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請問：

- (a) 現時已接受資助的車主數目；
- (b) 全港合資格申請資助的車主數目；
- (c) 有否其他措施及配套以鼓勵柴油公共小巴車主盡早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a)&(b)

全港 4 350 名公共小巴車主當中，已有 2 370 名車主申領有關資助。一筆過資助計劃已於 2005 年年底結束，現已截止申請。

(c)

在 2006-07 年度，大埔和東涌會分別增設石油氣加氣站。至於電動小巴，目前可獲豁免首次登記稅，而財政司司長亦已宣布擬延長豁免安排 3 年。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空氣」這個公眾甚為關注的重要綱領，在 2006-07 年度的撥款分配中，只佔 12.2%，其原因何在。

提問人： 梁君彥議員

答覆：

個別綱領在某個年度獲分配的撥款，視乎在該年度推行已計劃的工作所需的資源而定。在 2006-07 年度就綱領(2)空氣提供的撥款，足以提供所需的資源，在該財政年度實施多項有效措施，解決空氣問題。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空氣嚴重污染的情況下，有關空氣綱領的撥款比 2005-06 修訂預算削減 17.9%。請列出受影響的項目及減少撥款數目。於 2006-07 年度有何具體措施改善空氣質素？

提問人： 梁君彥議員

答覆：

“空氣”綱領在 2006-07 年度的撥款減少，主要由於各個提供一次過資助的計劃已經結束，包括資助車主為引擎須長時間空轉的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安裝排放消滅裝置，以及資助公共柴油小巴車主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兩個資助計劃所需的現金流量分別減少 2,160 萬元和 4,190 萬元。

除了持續進行的現有計劃外，2006-07 年度改善空氣質素的措施主要包括：

1. 與電力公司商定措施，以減少排放量和增加使用天然氣；
2. 擬備立法建議，推行強制性的能源效益標籤計劃；
3. 訂定加強管制汽油車輛和石油氣車輛排放的措施，包括使用路邊遙測儀器和供廢氣測試用的底盤式功率機；
4. 探討管制非路面流動污染源的可行性；
5. 強制規定車主為引擎須長時間空轉的歐盟前期重型柴油車輛安裝排放消滅裝置；
6. 收緊新登記重型車輛的廢氣排放標準至歐盟 IV 期的標準；
7. 實施新規例，管制塗料、印墨和指定消費品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含量；以及
8. 與廣東省有關當局合力落實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以改善區內的空氣質素。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項目 570「提供一筆過的資助以鼓勵柴油公共小巴車主盡早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的核准承擔額為 261,000,000 元，但結餘竟達 118,740,000 元，約佔承擔額的 4 成半，理由為何？2006-07 年度當局計劃採取甚麼措施推動仍使用柴油公共小巴的車主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

提問人： 梁君彥議員

答覆：

提供資助雖有條件限制，但所有柴油公共小巴車主均可按分目 700 項目 570「提供一筆過的資助以鼓勵柴油公共小巴車主盡早轉用石油氣或電動小巴」申領資助。為了應付全港柴油公共小巴的需求，當局必須預留核准承擔額 261,000,000 元。由於計劃屬自願參與性質，在合共 4 350 輛柴油公共小巴中，最終轉用石油氣的小巴佔 2 370 輛，涉及的資助總額為 142,200,000 元，餘額為 118,800,000 元（最新估計數字）。

在 2006-07 年度，本港會增設 2 個石油氣加氣站。至於電動小巴，目前可獲豁免首次登記稅，而財政司司長亦已宣布擬延長豁免安排 3 年。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中表示，當市場上有較多型號的汽油和電力混合動力車可供選擇時，政府會積極研究採用。請說明何謂有「較多型號」的車供選擇。

提問人： 梁君彥議員

答覆：

現時本港只有一款混合動力車，由生產商指定的車行供應出售。因此，政府的決定是當市場上有更多混合動力車，即有較多型號可供選擇時，便會積極研究採用。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 (1) 2006-07 年度的預算 20,445 億元撥款中，計劃用作推行汽車輪胎處理費及膠袋稅的數目為何？
- (2) 請詳細說明推行兩項計劃的細則。

提問人： 梁君彥議員

答覆：

- (1) 政府準備在 2006 年向立法會提交產品環保責任條例草案，以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的法律框架。我們亦計劃在 2007 年提交生產者責任計劃的附屬法例，以規管膠袋和廢輪胎。由於該 2 項計劃在 2006-07 年度之後才會實施，因此，在 2006-07 年度並無就推行有關計劃提供撥款。
- (2) 在輪胎方面，政府計劃就汽車輪胎徵收費用以支援廢輪胎的管理工作。膠袋方面，我們正考慮立例限制派發膠袋，以及透過徵稅來減少濫用膠袋的情況。環境保護署正制訂相關的計劃和規管措施。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珠江三角洲空氣質素監測網絡已於 2005 年開始運作。2006-07 年度有關運作涉及的開支為何？請提供其他改善珠三角的空氣質素擬議措施的詳情及涉及的資源。

提問人： 梁君彥議員

答覆：

參與運作區域空氣質素監測網絡方面，2006-07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330 萬元，用以運作本港 3 個空氣質素監測站。廣東方面則負責運作其餘 13 個設於內地的監測站，並支付所涉開支。

2006-07 年度，粵港雙方除了共同運作區域空氣質素監測網絡外，也會繼續合力落實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主要的工作包括評估各項強化防治措施的進度、編製排放清單、加強技術交流和培訓，以及制訂珠江三角洲火力發電廠排污交易試驗計劃的細節。香港特區政府在這些工作所承付的開支，是從綱領(2)空氣的撥款支付。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為改善空氣質素，政府除了再度延長電動車輛的首次登記稅豁免安排三年外，將如何鼓勵更環保的車輛，例如排放廢氣較少的汽油和電力混合動力車輛的廣泛使用，包括寬減或豁免牌費等措施？

提問人： 梁劉柔芬議員

答覆：

為鼓勵小巴車主以石油氣小巴取代柴油小巴，在 2006-07 年度，1 個新的石油氣加氣站將投入服務，而另 1 個加氣站亦會動工。由於符合歐盟 IV 期廢物排放標準的重型車輛所排放的氮氧化物和粒子，較現時符合歐盟 III 期的車輛分別少約 30% 和 80%，因此，我們會向立法會提交修訂規例，規定由 2006 年 10 月 1 日起，新登記的重型車輛（即 3.5 公噸以上車輛）必須符合歐盟 IV 期廢物排放標準，以便與歐盟看齊。

汽油和電力混合動力車輛排放的廢氣比汽油車輛少。當市場上有較多型號可供選擇時，政府會積極研究採用，並考慮提出措施，鼓勵市民選用。政府會考慮採取措施，鼓勵汽車生產商及車行為香港提供更多型號。我們會密切留意有關情況，並會檢討提供稅務優惠是否合適及恰當，以推廣混合動力車輛的使用。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110

問題編號

190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擬刪減 4 個常額職位的詳情及可節省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年度，總目 44-環境保護署（環保署）項下將淨刪減 4 個職位，詳情如下-

| <u>職位</u> | <u>開設(+)/ 刪減(-)</u> | <u>節省款額(元)</u> | <u>備註</u> |
|--------------|-------------------------|----------------|---|
| (a) 環境保護主任 | -1 | -386,880 | } 有時限職位終止 |
| (b) 高級環境保護督察 | -1 | -365,160 | |
| (c) 環境保護督察 | -1 | -216,120 | |
| (d) 二級物料供應員 | -1 | -162,180 | 現有空缺 |
| (e) 管工 | -1 | -162,180 | 自然流失 |
| (f) 實驗室服務員 | -1 | -142,860 | 自然流失 |
| (g) 環境保護督察 | +1 | +216,120 | 按服務需要而計劃開設 |
| (h) 二級工人 | +1 | +106,512 | 當環境運輸及工務局轄下的前環境科與環保署合併後，環保署和運輸科所需的行政支援服務必須分別提供。 |
| 淨刪減= | <u>4 個職位</u> | -1,112,748 元 | |

所節省的款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為 1,112,748 元。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6) 自然保育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自「新的自然保育政策」實施以來，環境保護署正研究設立自然保育信託基金的可行性。請問

- a) 有關研究工作的進展為何？預計何時會完成？
- b) 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 (a) 設立自然保育信託基金有助向社會各界匯集資金，用以保護和保育本港的天然遺產。然而，基金的持續性和成本效益是備受關注的問題。根據新的自然保育政策，政府承諾推行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現已收到 6 份根據試驗計劃提交的申請，當中大多建議就個別項目設立信託基金，用以在有關地點推行長期的自然保育措施。我們現正研究這些申請，包括探討就個別項目設立信託基金是否可行。我們會參考試驗計劃所得的經驗，進一步研究在香港設立自然保育信託基金的可行性。
- (b) 我們會按個別情況評估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每項獲推薦項目所涉的資源。另環境保護署和漁農自然護理署的人員在自然保育綱領下的職務，亦包括研究設立自然保育信託基金的可行性。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 (a) 「所有監測站的測試結果符合短期空氣質素指標所佔時間百分率」，及「測試結果符合長期空氣質素指標的監測站(%)」已由兩項新的目標取代，原因為何？
- (b) 請以「所有監測站的測試結果符合短期空氣質素指標所佔時間百分率」，及「測試結果符合長期空氣質素指標的監測站(%)」為計算準則，分別提供 2005 年實際及 2006 年預測的數據。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 (a) 之前的目標是以監測站來計算，不能直接反映空氣質素的轉變。我們參考了外國和內地的做法，並考慮到市民較為熟悉空氣污染指數，於是以新的目標取而代之。新目標較易為市民明白，並更能反映空氣質素每年的轉變。
- (b) 之前 2 項目標 2005 年的實際數字和 2006 年的預測數字如下：

| | 2005 (實際) | 2006 (預測) |
|-----------------------------|--------------|--------------|
| 所有監測站的測試結果符合短期空氣質素指標所佔時間百分率 | 94% | 94% |
| 測試結果符合長期空氣質素指標的監測站(%) | 29% | 29% |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 (a) 2006/07 年度，有關研究發展污泥處理設施的可行性的工作，詳細內容為何？
- (b) 預計研究需時多久，而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 (a) 目前，由污水處理廠產生的污泥經脫水後會棄置在堆填區。這項研究旨在確定發展污泥處理設施的技術可行性和環境要求，以確保不斷增加的污泥得到妥善處置，同時亦可減輕容量有限的堆填區所承受的負擔。
- (b) 有關技術可行性和環境要求的研究預計在 2006 年年底完成，2006-07 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 130 萬元。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與相關人士和市民合作，以進一步推廣廢物分類、回收和循環再造」。

- (a) 除了於 2006 年 1 月起推行的電腦回收試驗計劃，於 2006-07 年度將推出哪些措施，以進一步推廣電子廢物分類、回收和循環再造？預計這些項目會與哪些團體合作？
- (b) 有關項目涉及的開支為何？預計的成效為何？
- (c) 當局會否計劃把 2006 年 1 月起推行的電腦回收試驗計劃制訂為經常計劃？若會，預計涉及開支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答覆：

- (a)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聯同香港電腦商會在 2006 年 1 月推出為期 6 個月的電腦回收試驗計劃。此外，環保署自 2003 年起，亦與香港明愛合作推行電腦回收計劃。在 2006-07 年度，該計劃會繼續推行。
- (b) 與香港電腦商會合辦的試驗計劃，預算開支約為 60 萬元。至於與香港明愛合辦的計劃，在 2006-07 年度的預算開支則約為 280 萬元。在同一年度，這兩項計劃合共會回收超過 40 000 件電腦物品，以供再用及循環再造。
- (c) 上述兩項計劃的主要目的，是收集有關推行全港性電腦回收計劃在運作要求及成本方面的資料。環保署會利用所得資料制訂有關的生產者責任計劃，以便由 2007-08 年度開始，能持續管理舊電腦。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115

問題編號

209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一般部門開支」，2006-07 年度的預算比 2005-06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超過 4,000 萬元，其原因為何？

提問人： 譚香文議員

答覆：

有關「一般部門開支」，2006-07 年度的預算比 2005-06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 4,130 萬元，主要是由於推行全港性的廢物源頭分類計劃、汽油車輛總排放管制計劃、緩減道路交通噪音計劃以處理現有道路的交通噪音、發展環保園、訂定規管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規定，以及實施其他新措施(如成立一個廢物回收專用網站)，因而需要增加撥款。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9.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為 118 公里的海堤、306 個碼頭、所有航道、碇泊區及主要河道的潮汐河段提供維修服務。請問：

現有的環保回收行業有泊位不足的問題，2006-07 年度有何措施解決問題？有關的詳情為何？預計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目前，全港共有 8 個公眾貨物裝卸區，分別位於茶果嶺、柴灣、觀塘、新油麻地、藍巴勒海峽、屯門、昂船洲和西環，全部由海事處管理。其中 7 個公眾貨物裝卸區內，有泊位共 34 個及臨海地共 1 264 米長租予本地廢物回收商使用。

除公眾貨物裝卸區外，環境保護署(環保署)一直有按個別情況物色適合的土地租予回收商專用。其中位於柴灣、油塘和長洲的 3 幅以短期租約形式出租的土地，合共提供 94 米長的臨海地供回收商使用。環保署會繼續物色設有泊位的短期租約用地。

除了在公眾貨物裝卸區和短期租約用地提供泊位外，在屯門第 38 區分兩期發展的環保園亦會為園內的回收行業提供額外的泊位。將於 2006 年年底供回收商租用的環保園第一期會提供 5 個泊位，共 280 米長的臨海地。至於在 2009 年啓用的環保園第二期，則會提供多 3 個泊位，共 180 米長的臨海地。在 2006-07 年度，預計在環保園建造泊位、臨海地管理辦事處和相關設施的費用約為 1,000 萬元。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會在 2006-07 年度加強管制汽油和石油氣車輛排放，包括使用路邊遙測儀器和供廢氣測試用的底盤式功率機。請詳列有關計劃的詳情和預算開支。

提問人： 楊孝華議員

答覆：

隨着科技進步，現時可用遙測儀器確定哪些汽油車輛和石油氣車輛排放過量一氧化碳、碳氫化合物和氮氧化物。我們現正着手制訂建議，以在本港運用這項技術來找出排放過量廢氣的車輛，安排接受底盤式功率機的廢氣測試。我們計劃於 2007 年提出建議進行諮詢。2006-07 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 400 萬元，包括進行測試和裝置設備的開支。

簽署：

姓名：

郭家強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8.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00 海事處

分目：

綱領： (2)港口服務

管制人員： 海事處處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海上清潔服務外判安排過去兩年(即 2004 及 2005 年)實際開支及 2006 年預計開支為何？預計經檢討後有沒有人手增減的空間？請提供其他改善措施，以提高有關工作的效率及控制成本。

提問人： 陳鑑林議員

答覆：

經改革的海上清潔服務外判安排於 2005 年 7 月推行。改革的目的，是為取代以往分散訂立合約的安排，藉此改善整體運作效率。在舊安排下，承辦商和海事處分別提供並運作約 70 艘船和 6 艘“海潔”號。現行經改革的外判安排把分散的合約整合成 3 份新合約，並由承辦商管理 6 艘“海潔”號。2004-05 年度海上清潔服務的實際開支為 3,800 萬元，2005-06 年度及 2006-07 年度在這方面的預算開支則分別為 3,490 萬元及 3,570 萬元。

經改革的外判安排採用更嚴格的表現評核標準，以實效為本，並已令運作及維修成本減少，而所涉合約亦更符合成本效益。我們會繼續檢討經改革的外判安排，並會與承辦商緊密合作，研究新的清潔安排和方法，進一步提高運作效率和成本效益。負責海上清潔服務的人手可能仍有少許削減空間。

姓名： 譚百樂

職銜： 海事處處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00 海事處

分目：

綱領： (2)港口服務

管制人員： 海事處處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 2006 至 07 年，海事處將會檢討經改革的海上清潔服務外判安排的詳情。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有關外判安排在 2005 年 7 月 1 日實施後，已令運作和維修成本減少，所涉合約亦更符合成本效益。在 2006-07 年度，海事處會繼續檢討有關外判安排，並會與承辦商緊密合作，更有效地應用資訊科技以助管理合約，以及研究新的清潔安排及方法，進一步提高運作效率和成本效益。負責海上清潔服務的人手日後可能仍有少許削減空間。處方在制訂 2010 年的新合約安排時，亦會參考檢討所得資料。

姓名： 譚百樂

職銜： 海事處處長

日期： 10.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706 公路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加建隔音屏障工程方面，2005 年已展開了粉嶺公路近上水彩園邨及粉嶺中心一段的工程，有關的進展為何？能否如期完成？當局於 2006-07 年度至 2009-10 年度在本港各地區進行加建隔音屏障工程計劃的詳情為何？

提問人： 劉江華議員

答覆： 粉嶺公路近上水彩園邨及粉嶺中心一段的加建隔音屏障工程於 2006 年 2 月已大致完成。在其他 19 項已申請撥款的加建隔音屏障工程中，象鼻山路的工程已於 2005 年 9 月展開，並訂於 2008 年 3 月月底或之前完成。由現在至 2010 年期間進行的工程計劃詳情載列如下—

| 項目編號 | 路段 | 暫定時間表 | |
|--------------|---------------|-------------|-------------|
| | | 動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 正進行詳細設計的工程計劃 | | | |
| 1 | 屯門公路(三聖墟) | 2007 年 7 月 | 2011 年 3 月 |
| 2 | 屯門公路(青山灣) | 2007 年 7 月 | 2011 年 3 月 |
| 3 | 屯門公路(荃灣) | 2007 年 10 月 | 2011 年 2 月 |
| 4 | 屯門公路(油柑頭) | 2007 年 10 月 | 2011 年 2 月 |
| 5 | 將軍澳道(近興田邨) | 2007 年 12 月 | 2009 年 12 月 |
| 6 | 將軍澳道(近翠屏(南)邨) | 2007 年 12 月 | 2009 年 12 月 |
| 7 | 青荃橋(荃灣及青衣) | 2007 年 12 月 | 2010 年 12 月 |
| 8 | 屯門公路(青龍頭) | 2008 年 1 月 | 2012 年 8 月 |
| 9 | 屯門公路(釣魚灣泳灘) | 2008 年 1 月 | 2012 年 8 月 |

| | | | |
|----|-----------|---------|----------|
| 10 | 屯門公路(深井) | 2008年1月 | 2012年8月 |
| 11 | 大涌橋路 | 2008年6月 | 2010年11月 |
| 12 | 車公廟路 | 2008年6月 | 2010年11月 |
| 13 | 紅梅谷路／車公廟路 | 2008年6月 | 2010年11月 |
| 14 | 田心街 | 2008年6月 | 2010年11月 |
| 15 | 沙田路 | 2008年6月 | 2010年11月 |
| 16 | 觀塘繞道 | 2008年6月 | 2010年6月 |

我們現正檢討其餘兩項沿馬鞍山路和完善路(近廣福邨)的加建隔音屏障工程，並會諮詢相關區議會的意見。

簽署： _____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路政署署長
 日期： 8.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121

問題編號

215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707 新市鎮及市區發展 分目： 7780 TH

綱領：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荃灣象鼻山路隔音屏障加建工程的最新進度為何？請解釋為何在 2004-05 年度並沒有實際開支？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工程在 2005 年 5 月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因此在 2004-05 年度並無開支。工程在 2005 年 9 月 23 日展開，至今已完成約 5%。

簽署：

姓名：

蔡新榮

職銜：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日期：

11.3.2006